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

### 一、第 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1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6 日上午 10 時)

#### 1.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

**主席 (蕭議員永達) :**

本席宣布開會。上次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議員桌上，請參閱。有沒有意見？沒意見，確認。(敲槌)

今天上午議程是民政部門業務報告及質詢，首先請一位大人物，他是我的偶像，跟他同期從政的人早就被掃出歷史舞台，那些人都還是法學博士，都不在政壇了，他還能一路走來奮鬥到現在。現在就請我們的大師兄鄭議員新助發言。

**鄭議員新助 :**

我先請教法制局許局長，今天報紙的報導應該和貴府無關，報導說殺人者可獲 12 道免死金牌，殺妻兒還現場直播、割喉殺死女童、殺死父母的，一律都不用判死刑，如果都這樣那就天下大亂了，哪有這樣的？殺死人都不用判死，殺一個免死，殺兩個免死，殺三個也免死，殺自己的妻兒還現場直播，就像我在主持節目一樣，這樣也只判無期徒刑，有人被判無期徒刑，關 8 年出來又是一條好漢、又再殺人。局長，你是法制局局長，法制局等於是古代的三法司，你等於是大理寺卿，請教法制局長，你的看法如何？

**主席 (蕭議員永達) :**

請許局長回答。

**鄭議員新助 :**

我說慢一點，你們都說我講話速度太快，對於像這樣殺人的都沒判死刑，你的看法如何？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

對於法官認為學歷高或以前品行、操行很好，所以可以免死這件事情，對我們法律人來說，我也不是很能夠接受，議員有發現這個問題，我們也是很認同。

**鄭議員新助 :**

在學時表現優秀就不用判死刑，像我只讀到烏松國小畢業而已，如果犯罪，不就要抓去槍斃了？讀過大學、當過兵、領過獎狀的都不用判死刑，怎麼會有

這種法律？法制局應該告訴我們議員，怎麼樣的情況下不用判死刑？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這個部分應該是法官自己的裁量權，但是我剛才有跟議員說過，我們認為不是以學歷高低來做為他該不該獲判死刑或免死的考量，但是現在法院這樣做，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再救濟或是透過什麼樣的方式來做處理，我們都支持。

**鄭議員新助：**

局長，為什麼可以不用判死刑？是依照什麼公約，那是什麼？我請教你，我才疏學淺，小學畢業卻當了 5 屆議員，這屆做完就快 80 歲了，快要收山了。法官說簽了什麼公約之後就不能判死刑，你知道是什麼嗎？請你告訴我。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他是用人權兩公約，但是在這裡要跟議員說一下，人權兩公約的部分，只是說這個國家如果本來沒有死刑，就不能執行死刑，但是我們國家本來就有死刑，基本上還是可以執行的。

**鄭議員新助：**

他是指聯合國所制定保障人權的兩公約，對不對？我們有加入聯合國嗎？我們連要進入聯合國的大門都被趕出來了，你還要遵守聯合國的法律？自己在台灣配合著它。殺妻兒還現場直播？最後還逃過一死改判無期徒刑，我向你保證，這種事明天、後天都還會繼續發生，每天都會有人殺人，而且只關 8 年而已。局長，你就相當於古代的三法司，在清朝內閣是大理寺卿，因為法制局在高雄市是制定法律的，你知不知道現在在監獄裡面也可以吃素？茹素的受刑人都替他們備有三菜一湯，你知道嗎？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我知道，在裡面獄方還是會尊重你的宗教習俗。

**鄭議員新助：**

這樣還真是讚！我看我也來被關好了，和尚閉關也沒有這麼好，魏應充被關有為他專辦素食嗎？有這麼好嗎？乾脆我也去蹲牢房兼修行好了，那就好像在閉關一樣。我再請教你，新加坡的鞭刑一打下去就皮開肉綻、屁股開花，如果台灣也引進新加坡那種鞭刑，你贊同嗎？要憑良心說喔！如果引進新加坡鞭刑，你覺得如何？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如果對我們國家的刑罰執行有效果，也可以適度保障人權的制度，我們都歡迎引進，但是這種鞭刑能不能引進，還要看中央有沒有相關的配套措施。

**鄭議員新助：**

什麼配套？在新加坡，吃完口香糖亂吐在人家車上就受到鞭刑，被打一頓足

足躺了三個月，我看用這個去處罰比較快啦！你知不知道在我國，一個犯罪者被判無期徒刑，從 25 歲被抓進去關，有一些犯罪者被關時都二十幾歲而已，判無期徒刑被關直到假釋出來，坐監這段期間一個人花費國家多少經費？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這個我沒有精算過，不好意思。

**鄭議員新助：**

差不多是多少？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我沒有算過，我不知道他們在監獄裡面的費用是多少。

**鄭議員新助：**

大約是 100 萬元啦！我們還得繳稅來養這些犯罪者，還不如拿去養豬，那都是花費我們的公帑。

我再請教你，關於日月光，這是我和主席共同關心的案子，主席都叫我這個和尚出面。你知道嗎？我們替日月光派遣工、臨時工爭取轉為正職拚得要死，選舉也是選得很辛苦，但是對於日月光污染案裁決結果竟是免罰，副市長說要提出上訴，現在情形如何？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環保局已經有提出上訴了，但是議員對判決書可能有點誤認，判決結果不是說它不用受罰，判決結果有一部分是對我們有利的，是有利市府的，我簡單解釋給議員聽，法官認為市府只計算市府的支出費用，未將日月光因遭勒令停工卻仍偷偷生產的營利所得計入，法官認為應該加入計算，但是法官不會算，所以才撤銷發回，請市府重算。

**鄭議員新助：**

局長，你說的我都知道，但是這些就像在開村民大會、里民大會，怎麼說都是那一些，反正法院就是「衙門八字開，有理無錢莫進來」，你看魏應充以及與高雄有關的遠雄董事長趙藤雄，拿 2 億元去就不用關，我和蕭議員這個情義相挺的好朋友，我們一起去雄檢唸祭文，我唸「嗚呼哀哉！奈河橋上好走」諷刺法官，結果我們兩人被提起公訴，我們被移送法辦還被起訴，所以法律遇到有錢人就會自動轉彎，關不到有錢人啦！

即將上任的蔡總統英文因拒收、退回幾千萬元政治獻金遭約談，但是從以前到現在都未傳訊過現任總統，馬總統英九也曾被指收受獻金、涉及多案，你有看過他被秘密偵訊嗎？阿扁總統任內的案件也都一一被調查。你是法律專家，我看你很快就會被調到法務部，原本在高雄擔任局處首長的，現在好幾個都到中央去當官了。你的看法呢？這樣有理嗎？明知蔡總統英文做入出帳沒有跟他

收政治獻金，卻硬要將他綁在一起，可能也是想要追殺王院長金平，想一箭雙鵰吧！你的看法呢？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總統之前就有當過證人。

**鄭議員新助：**

不用怕啦！你儘管大聲回答，我很會看命的，我幫你排過八字，你很快就會去法務部當部長了啦！你的看法呢？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馬總統之前有被以證人身分傳訊過，蔡總統英文被傳訊有點案外案，但這也只是用相關人的方式去傳訊，可能是以證人的身分去的，但是我要跟議員說，520 就職典禮以後，馬總統沒有總統相關保護的時候，目前有一些機制還是會啓動。

**鄭議員新助：**

局長，有人會無緣無故拿出 2,000 萬元要贊助蔡總統英文，依你看，他難道沒有贊助他們國民黨的立委嗎？你覺得有贊助嗎？依你個人的看法，他難道沒有拿錢贊助國民黨的立委？爲什麼北檢只放消息說他有拿 2,000 萬元要給蔡總統英文，要把他和王院長金平綁在一起，依你看，難道他沒有出資贊助…，質詢這個也算公務，北檢放出這種消息，本席要求也要比照辦理，他拿多少錢贊助本次立委選舉或其他選舉的參選人，也都要公布出來讓大家知道。主席，我這樣說有錯嗎？我要請法制局長從他嘴裡說出來，依你看，我這樣說有沒有道理？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在我沒有看到相關的證據之下，我不能用猜測的。

**鄭議員新助：**

沒啦！就用想的啦！你怎麼看得到證據？那怎麼可能？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不可以用猜測的，議員，我們學法律的不能用猜的。

**鄭議員新助：**

檢調看到帳目記載有出帳 2,000 萬元然後又回來，明明知道蔡總統英文沒有收錢，還把他叫去問，要把他和此案綁在一起，他要拿 2,000 萬元給蔡總統英文，難道沒有拿錢給他們國民黨的立委候選人嗎？依你看，難道沒有嗎？用這樣想就好了。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這個我真的沒辦法猜測，不好意思。

**鄭議員新助：**

唉！你真是沒膽，如果要當法務部長，可能也很吃力，一樣沒在判死刑的，請坐下。我請教研考會劉主委，之前我有問過，我現在要請教你，一對夫妻和一個小孩在高雄市生活，一個月差不多需要多少費用？你這本報告，我剛才都看了，你寫得真讚，這如果是博士論文，可以連拿 3 個博士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我估計差不多要 4 萬元以上。

**鄭議員新助：**

在高雄市，太太如果在家照顧小孩，一個家庭的平均薪水是多少？高雄市哦！你要算總平均，包括釘板模的、開卡車的、開計程車的都算進去，研考會專門在研究這個的，這樣的家庭薪水總平均大約是多少？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大約是三萬多元。

**鄭議員新助：**

一天是多少錢？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我是說一個月。

**鄭議員新助：**

總平均，包括白領階級、釘板模的、油漆工、在路邊蓋房子綁鋼筋的以及掃馬路的，市政府聘僱的一小時只有一百多元，這些加起來，一個月薪資總平均是多少？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當然這分布很廣，因為工作都不一樣，但是總平均應該是三萬多元。

**鄭議員新助：**

一個月多少錢？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三萬多元。

**鄭議員新助：**

不夠用怎麼辦？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如果是夫妻兩個，只有一個去工作，要生活是相當困難的。

**鄭議員新助：**

對，你這樣說真內行，你真的會升官。我請教你，如果妻子也去工作，薪水三萬多元，夫妻兩人加起來六萬多元，其實要找到三萬多元的工作也不容易，

我的助理也才二萬多元，夫妻兩人加起來差不多六萬元。再請教你，小孩請人家照顧，如果是 6 歲的小孩，一個月要多少錢？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至少要 1 萬 5,000 元。

**鄭議員新助：**

哇！你外行的，只有 1 萬 5,000 元會有人要照顧嗎？照顧小孩光是奶粉錢，一個月也不只 1 萬 5,000 元，所以你沒有用心，你要問我這個專門和街友接觸的才會知道，沒有 2 萬 5,000 元是不行的，這只是照顧費，奶粉、尿布錢都還要另外算。在高雄市，夫妻和小孩要住的坪數至少也要二十幾坪，租房子的話，一個月房租要多少？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租房子嗎？

**鄭議員新助：**

租房子啦！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1 萬 5,000 元到 2 萬元。

**鄭議員新助：**

其他費用怎麼辦？長輩要靠誰養？就不能拿錢給老人家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議員，這的確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不只是小孩，如果家裡還有老人，要全部照顧實在很困難，所以不只是國家的政策，高雄市也在努力，對於托嬰、托老的問題，希望用國家的力量與市政府的力量來協助家庭。

**鄭議員新助：**

劉主委，我已經當四、五屆的議員了，這屆做完剛好和姜子牙一樣的歲數，80 歲就要退休了，但是蕭議員叫我繼續做，哪有人 80 歲還在參選議員的？目前全台灣的議員，我年紀最大。我請教你，你說的都是官場的話，目前夫妻要租房子又要養小孩，所賺的薪水是很難維持生活的，我發愛心便當，愈發愈多，領的人愈來愈多，之前我在想，發個 3 年應該就沒有人領了吧！結果領的人愈來愈多。

還有一個很重要的問題，研考會知不知道太平島屬高雄市哪一區？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旗津區。

**鄭議員新助：**

旁邊的部屬要提示他一下，否則考試怎麼能過關？是旗津啦！一些將官退休

以及議員退休後，是不是都算普通百姓？是不是？〔是。〕他們到太平島一日遊，並動用到軍機或用軍艦護送，有照會高雄市政府嗎？民政局長也在這裡，民政局長，有知會你嗎？請局長回答。

**主席（蕭議員永達）：**

請張局長答復。

**鄭議員新助：**

這些大老都八、九十歲了，一個月領好幾十萬元，到太平島一日遊，有知會你嗎？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沒有。

**鄭議員新助：**

那請研考會研究一下，本席也要到太平島考察，是不是也可以比照派軍機載我去？他們說要自付油料費，我就告訴一邊一國的立委，調動軍機一趟油錢要 60 萬元，大老說油錢他們自費。請問我也要去太平島，我揪一團去考察，它還屬旗津區，說不定我也要把戶口遷到那裡去，以後在太平島參選，那我就穩當選了。這樣可以嗎？也調派一駕軍機載我們去，油料費我們自付，可以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我認爲要去太平島這個比較特殊的地方，一定要有一個正當的理由，例如公務的理由，這次退休的將官去，爲什麼會引起爭議，就是因爲正當性不足，議員如果也要去，要有一個正當的理由。

**鄭議員新助：**

主委，你是官大、學問大，因爲有你的朋友或我的朋友跟我說，你才高八斗、學富五車，所以我今天故意要問你，他們去都沒有照會民政局長，也沒有跟旗津區的里長說，長驅直入是很失禮的，他們說油錢他們出，派軍機就不用其他費用嗎？那麼市長的座車也調來借本席使用吧！油錢我出，你看可以嗎？連帶司機也借我用，主席，你說這樣有理嗎？

**主席（蕭議員永達）：**

有理。

**鄭議員新助：**

九十多歲的老將軍話都說不清楚了，他們說油錢他們付，但飛機是國家的，飛官也是國家的，市長的座車借本席坐 3 天就好，我早上送人上山頭，晚上再送人入洞房，連司機一起借我，油錢我出，這樣可以嗎？怎麼好像答不出來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但是議員……

**鄭議員新助：**

貴會的部屬應該提示他一下，我問這個很簡單。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沒有，因為議員剛才問的我聽不太懂，失禮了！但是對於這個議題，我很同意議員所說的，退休將領不應該以這種…，這個可能是一個政治性的理由，其實是缺乏正當性的，所以這個我也是不贊成的。

**主席（蕭議員永達）：**

延長 2 分鐘。

**鄭議員新助：**

再來請教民政局張局長，你的報告我昨晚看了，今年 1 月至 3 月本市人口呈現出負成長有 557 人，是否屬實？

**主席（蕭議員永達）：**

請張局長回答。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謝謝鄭議員對生育率的關心，1 月至 3 月是減少三百多個人。

**鄭議員新助：**

為什麼高雄市變成負成長？真的很嚴重！是人口外流？還是生活環境讓他不能生活？負成長就是老的還沒死，卻沒有人要生小孩。〔是。〕死的少，生的也少，叫做負成長，在生育的部分，民政局跟衛生局一胎補助多少？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第一胎是 6,000 元，第二胎是 6,000 元，第三胎是 4 萬 6,000 元。

**鄭議員新助：**

如果兩胎呢？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第二胎嗎？第二胎是…。

**鄭議員新助：**

你們要鼓勵一下，越來越多人不要嫁，越來越多人不娶，我卻還想穿西裝開車再娶一個。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人口增加率有分兩個部分，一個是自然增加率；一個是社會增加率，當然自然增加率有生育津貼，然而生育津貼沒有辦法解決，所以我們要創造一個友善的育兒環境，我們在高雄市有托育資源中心、生育津貼、育兒券、坐月子保母，還有一些相關的措施，這是希望營造願意生的環境。

**鄭議員新助：**



也沒有人要生，局長，你講很久了，我做了四、五屆的議員，你也都說那些。我再請教你，現在有跟高雄市結成姊妹市的，涵蓋中國全部有多少？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這應該是…。

**鄭議員新助：**

包括中國一起算下去，旁邊的部屬跟他講一下。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28 個城市。

**鄭議員新助：**

28 個城市，現在流行學生、青年去打工，甚至去澳洲等等，這個你知道，是不是可以在這 28 個姊妹市，民調說我們的年輕人平均 80% 以上都要出去打工，因為賺不到錢。是不是這些姊妹市可以給高雄市的年輕人去打工，民政局出面幫忙協調，讓他們去姊妹市打工…。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我想這不是打工的問題，是要有相關的配套，我們的小孩去到國外其實有一定的風險和危險性，這個國家是不是適合我們的孩子到那裡？孩子的心智是否健全？是否完全可以獨立在國外獨自生活？這是一連串的問題，包括我們的教育與勞工制度方面，議員的這個建議很好，我們可以討論看看。〔…。〕好，謝謝。

**主席（蕭議員永達）：**

鄭議員新助是我們台灣地方政治難得的奇才，他的建議請市府同仁參考，接下來是本人質詢，請黃議員石龍當主席。

**主席（黃議員石龍）：**

繼續開會，請召集人蕭議員開始發言。

**蕭議員永達：**

我當了 10 年議員，第一次當召集人，這次民政委員會召集人是我拜託爭取來的，之所以會爭取當召集人的原因，是因為我看到一個歷史機會，就是高雄市議會有機會當台灣議會改革的火車頭。

高雄市議會在 2010 年合併以前，原高雄市議會是台灣兩大直轄市議會之一，一個是台北，一個是我們高雄市，主席黃議員石龍過去就是擔任高雄市議會的副議長。在全台灣二十幾個縣市議會裡面，高雄市議會的整體評價大概是第 2 名左右。換句話說，以前引領台灣的火車頭是台北市議會，因為它民國五十幾年就是直轄市，高雄市議會是民國 68 年才改制，高雄市議會的典章、制度、組織、法規大部分都沿襲台北市議會。為什麼我們有機會贏過台北市議會

當火車頭，有一個歷史機會在 2014 年選舉的時候，高雄市由民進黨完全執政。民進黨完全執政到底好不好呢？好不好要看執政以後的結果，執政以後的結果好，就是對市民好；不好，就是人家講的完全執政是絕對的權力、絕對的腐化，所以如何確保完全執政以後對市民好？那必須做一件事情，就是政權輪替以後一定要做議會轉型正義，什麼叫做轉型正義？轉型正義就是遲來的正義，它出現的時間點是在政權輪替以後，新的政權在檢討過去舊政權有什麼不法或不當的行為予以改正，讓這個國家越來越好。

我講的議會改革，我是高雄市議會的一分子，高雄市議會好，我與有榮焉；不好，我自己有責任。我希望高雄市議會有機會超過台北市議會，當台灣議會改革的火車頭。我們的機會出現在哪裡？先講去年，104 年高雄市議會有兩個創舉，以前從來沒有發生過，我相信市府同仁感受會很深，在議事文化方面，我們審查預算是六都最快，都沒有開臨時會。開會的審查速度，審查法案和預算的速度六都最快，大家感觸很深，包括新來的法制局長一直在點頭，因為以前要通過一個法案都是講一講到時候都不會通過，但是現在該通過的就通過，而且在審預算的時候我們最自愛，六都裡面我們的預算最多，其他的也都不會超過 100 萬元，甚至大部分都是零。我們刪了 8,700 萬元，這 8,700 萬元裡面有 4,700 萬元是議會的加勤費，從民國 69 年開始，我們就學台北市議會編列，加勤費是給市議會職員工的薪資，你自己把自己的加勤費刪掉，在去年的預算書裡就刪掉了。台北市議會有沒有刪？台北市議會沒有刪，它的預算照樣通過，換句話說，我去函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申請公文，加勤費到底合法還是不合法？總處來文說這個是違法，高雄市議會就刪掉了。

台北市議會不只沒有刪掉，預算還繼續發，去年預算繼續執行，高雄市議會職員工去年 11 月、12 月就沒有領加勤費了，台北市議會繼續領，不只是去年領，今年的 1 月因為預算沒有審完而加開臨時會，所以他還動支今年的預算。台北市議會的加勤費有沒有刪掉？現在刪掉了，是誰去刪的你們知道嗎？是我去刪的，我怎麼去刪台北市的加勤費？他今年 1 月就動支預算，4 月 11 日是台北市議會開會第一天，我到高雄地檢署提告這個叫做「貪汙圖利」，我一提告以後，他們的吳議長碧珠不懂法律，說這個哪有違法？不然主計處、審計處早就查了，他們的秘書長懂，他說我是「張飛打岳飛」胡說八道，今年預算根本沒有編列，而且不會發放，媒體就信以為真。他說的不會編列是什麼意思？今年編列預算是編明年的，不會發放是什麼意思？因為議會才剛開始開會我就去提告了，所以他不會發放，台北市議會的加勤費也沒有發放了，加勤費比照的標準也跟我們一樣，就是我們帶著他走，所以我們有機會當火車頭，但是我們有什麼包袱呢？我必須認真跟各位講，我們以前有我們的優點也有我們的缺

點，歷年來，我們累積最嚴重的缺點在哪裡？就是我們議會職員工的人數比東京還多。

東京是世界四大城市之一，跟紐約、倫敦、巴黎齊名；有 1,354 萬人口、127 位議員；市政府的職員有 16 萬人；議會職員工 155 人。高雄市有 278 萬人口；議會職員工 164 人，為什麼會這麼高？從歷史來看，我們主要是學台北市，目前台北市議會有 147 人，日本的體制就是都、道、府、縣，「都」就是東京都一級行政區域，大阪府 884 萬的人口而議會職員才 60 位而已。

所以高雄市議會目前最需要注意的就是職工人數太多，以六都來相比，高雄市議會的職員工 164 人加上約聘僱跟臨時工 233 人，在六都中我們是排名第一。以議會的職工人數明顯最多的就是駐衛警，高雄市議會有 37 位、台北市 7 位、新北市 6 位、桃園 13 位、台中 10 位、台南 8 位，為什麼高雄市議會駐衛警這麼多員額？這有歷史的原因在裡面，我後來去考證是這樣：用一個駐衛警要花多少錢？大概要支出 2,000 萬元，花掉市民納稅的錢 2,000 萬元，根據各機關駐衛警設置辦法，駐衛警的福利是比照公務人員待遇，所以高雄市的駐衛警是比照高雄市議會公務人員的待遇。因為駐衛警不必有考試任用資格，只要議會首長同意就可以馬上進用，所以駐衛警長期就淪為政治酬庸的工具。

進用一位駐衛警要 2,000 萬元是怎麼算的？就是把他每個月的薪俸跟專業加給乘以 14 個月，因為年終獎金是 1.5 個月，1 年 12 個月再加上考核獎金有些人是甲等，甲等就加發 1 個月，所以平均是 14 個月乘以服務如果滿 25 年，大概可以拿到 1,630 萬元，退休以後有兩筆錢可以拿，一筆是一次退休金，一筆是公保給付。一次退休金如果已服務滿 25 年，一開始的薪資約 2 萬 7,000 元，服務 25 年後大概會升到 3 萬 6,000 元左右，以薪俸乘以基數 51 個基數，大概可以拿到 190 萬元，公保給付的錢乘以 36 個月，所以換算起來大概一千九百五十萬元左右，平均進用一名駐衛警納稅人要多付出 2,000 萬元。

跟台北市議會相比，是 7 名駐衛警，高雄市議會是 37 人，多用了 30 位駐衛警，就多付 6 億元。駐衛警為什麼這麼多呢？是縣市合併的結果、是歷史沉痾！主席時間先暫停一下，我要請陳秘書長順利、人事室彭主任進來一下，我剛剛忘了講，應該一開始就要講。

**主席（黃議員石龍）：**

蕭議員，現在應該是要針對民政部門業務來質詢，等到議會內部討論的時候我們再來討論，好不好？因為今天是針對民政的部分，你這個議題跟民政沒有關係。

**蕭議員永達：**

等一下就有關係了。因為議會的預算是在民政委員會裡面，我昨天已經跟秘

書長和主任報告過了。

**主席（黃議員石龍）：**

應該在議員生活座談會再來說這個問題，因為這種事跟民政部門沒有什麼關係，跟研考會也沒有什麼關係，就針對民政部門的業務來講好不好？

**蕭議員永達：**

黃主席，你是我的長官都這樣說，就照你的意思沒有關係，我把他講完。我昨天有跟彭主任和秘書長講過了，這些資料也是他們提供，我是要核對數字，如果主任不在場，就不知道這些數字是從什麼地方來的。

**主席（黃議員石龍）：**

我想這是要針對我們議員生活座談會再來討論…。

**蕭議員永達：**

這個資料我相信很多議員大部分還不知道，我們從來沒有討論過，好，沒關係…。

**主席（黃議員石龍）：**

針對各部門來質詢。

**蕭議員永達：**

我尊重主席的決定，沒關係，我把這個講完。

縣市合併以後高雄市議會的職員工有 164 位，不只全國最高比東京還多，這是員額。預算員額一直維持這個數字 167 位，我舉一個例子來說，真的不能改嗎？縣市合併已經 6 年了，譬如以職員來說，接近 20 人退休，以駐衛警來說，也有 3 位退休了，但是我們的預算員額都維持 164 位，換句話說是因為縣市合併，歷史沉痾，所以造成我們員額比東京還多，但是這是誰的責任？這是我們政治人物的責任，既然歷史沉痾保障 233 位職員工的權利，我覺得那是應該的，因為那是他的法定權利。

但是縣市合併以前進來的，你保障他的權利，縣市合併以後明明就好幾十人退休，職員全部加起來有 20 位退休，駐衛警也有 3 位退休，為什麼預算員額還維持在原來的員額，那就表示只要一退就有人補進來，有這個實際需求嗎？為什麼同樣這個地方的議會有 2 公頃的土地，以前的駐衛警有 11 名，原高雄市議會的面積 1 公頃多用了 26 名駐衛警，縣市合併之後又以同樣的行為繼續補實，跟大會報告，進用駐衛警是不用任何資格的，1 名駐衛警要花費納稅人 2,000 萬元。

基於這樣，這一個會期我們是要修改組織自治條例，我提案修改高雄市議會組織自治條例第 27 條的第 2 項。第 27 條第 2 項規定：「秘書長於定期大會開會時，應就主管業務提出報告，相關業務主管應列席備詢。」秘書長是簡任官

14 職等，高雄市議會的主管都是 10 職等，1 級主管都是 10 職等以上，請他們來列席報告，為什麼要列席報告，因為議會有 66 位議員是民選出來的，我們就是類似公司的董事，選出來的議長是董事長，議會的秘書長是類似總經理，總經理要對於如何運作議會，來公開向董事會報告，這是一般正常公司該有的規定。

另外組織過於龐大要如何調整，我們從第 27 條到 32 條都抄台北市議會的，我主張增訂組織自治條例第 32 條第 3 項：為落實人力精簡，本會應逐年檢討行政人員編制表，逐年控管縮減職員工總數；駐衛警則採出缺不補之方式辦理。

主席，以上是我這次正式提案，已經送交議會的兩個提案，請主席、各位議員同仁，也可以參考一下。主席以前有運作議會的經驗，以前議會的運作，我和大家報告過，高雄市議會在二十幾個縣市裡，我們絕對是排前三名，最接近火車頭的車廂，如果是要轉變成火車頭，要比台北市議會好，我們組織必須要做一定程度的變革。組織要變革，以前的這本預算書裡面有寫議會組織系統，就是這本預算書的組織系統，從議長、副議長、秘書長、副秘書長，下來有九個組室、九個委員會，這是議會的組織。縣市合併以來，高雄市議會面臨的二十大問題，我向大家報告過，第一，預算編得最多；第二，我們的職員工比日本東京還多。

這要如何改？目前我們的組織系統合不合理？這個已經比照市政府的組織系統，換句話說，議長就類似市長，組織系統一樣，但是議會的精神是立法機關，市政府是什麼機關？市政府是行政機關。行政機關有行政首長，議會是行政首長嗎？不是行政首長，議會應該是類似，剛剛我講的公司的結構，公司的結構是什麼？是 66 位議員如何產生？議員們是全體 278 萬高雄市民選出來的，278 萬高雄市民就是高雄市有幾股？就是 278 萬股，278 萬股選出來 66 位議員，就是選出 66 席董事，像議會開會這地方，類似一般公司的董事會，透過選舉選出董事長，議長、副議長類似董事長和副董事長，董事長任命秘書長，秘書長就是公司的總經理，類似 CEO，九個組室和九個委員會，就是議會的一級主管，這些都是十職等以上的一級主管，秘書長是十四職等，這是議會目前的組織。

因為這個組織會變成什麼？如依照我剛剛說的那兩件提案，總經理或董事長應該要來報告議會的人事、預算是如何運作？在哪裡報告？就是在這個大會報告，要向我們報告，為什麼要報告？你看高雄市陳菊市長，只要一用到錢，她第一天就要帶隊來作施政報告，所有的局處長都要做報告，民主政治就是責任政治，你動到錢，就要向市民做報告，而監督的就是議員，所以這個組織結構，就是「合議制」的組織結構。以台灣六都、十六縣裡面，議會的運作，高雄市

議會算是很前面的，我們有請自來水公司的董事長，那是經濟部的，都要列席議會，有請高雄銀行的董事長、總經理備詢，只要有動到納稅人的錢，就要來議會報告公司的運作狀況。換句話說，民主政治就是責任政治，你有動到錢、有動到人，就應該來向市民報告，而報告的單位就是在議會的大會，向 66 位議員們報告，好比向 66 席董事作報告，這樣我們主張…。

**主席（黃議員石龍）：**

延長 1 分鐘。

**蕭議員永達：**

我們主張市政府應該公開透明，行政效率要精簡，民進黨的主張就是清廉、勤政、愛鄉土，這是民進黨向選民標舉的價值，而價值要落實到現實裡面，如果我們通過的都是國民黨所留下來的法案－組織自治條例，通過的預算也依照國民黨所留的預算版本，換句話說，國民黨和民進黨，雖然標舉的價值不一樣，而所有的做法都是一樣！現在只有兩樣東西要改，才是改真的，一個叫做「組織自治條例」，一個叫做「預算書」。所以高雄市議會如果要變成台灣議會改革的火車頭，就要改「自治條例」，要改「預算書」，改革才會是真的改革，以上。

**主席（黃議員石龍）：**

謝謝蕭議員的質詢，下一位是換我質詢，現在請召集人來主持會議。

**主席（蕭議員永達）：**

請黃議員石龍發言。

**黃議員石龍：**

首先請教殯葬處，處長，因為殯葬處那裡人很多、很密集，遇到吉日時，人潮非常多，我之前也提過就是空氣問題，關於焚化爐，目前是在汰舊換新，你們是否有換新過？目前做到什麼進度？請處長答復。

**主席（蕭議員永達）：**

請處長答復。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在今年 1 月 18 個火化爐已經全部換新完畢，現在我們有做的是有關空污監測這方面，有二種，一種是我們現在先做遠端監控，就是在火化場場域裡面和管理室裡面設有電視螢幕，操作人員在操作過程中，我們也會隨時去看外面的排煙狀況，那是目視。至於監控設備，我們現在有去爭取到空污基金，它是只有 140 萬元，相對的我們殯葬處要出 70 萬元，這筆款我們已經爭取到了，預計年底完成。

**黃議員石龍：**

火化爐的排煙狀況和溫度有關，排煙時會有那麼多的黑煙出來，是不是溫度

不夠？才會排出那麼多的黑煙，是不是這樣？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現在的爐子都是新的，都有經過檢測，是沒問題，而且我們都有請正修科技大學的微粒子中心來檢測，一年都測四次，都沒問題。但主要的問題是，一些民衆、老百姓有一些老觀念都沒改變，都會想到亡者生前有一些喜歡的東西，比如釣魚竿、手錶之類的，就想到亡者要入棺時，將東西也放進去。在燒的過程中，就會產生有毒氣體，也會損害焚化爐，就是這個問題。所以我們現在做環保評鑑時都鼓勵業者，我們現在都公私協力，希望業者和工會幫忙宣導勸導亡者家屬，儘量用環保的陪葬品來做。

**黃議員石龍：**

這部分要儘量來宣導，因為在燃燒時會造成污染，有一些不符合我們的要求，像一些塑膠類的東西，比污染還嚴重，有時去上香時，感到空氣不是那麼好，這可能和你所說的陪葬品也有關係，像這樣一般人是偶而去幾次，如果住在附近的人，長期如此實在受不了，像我住在中油旁邊，長期我也是受不了，何況是住在這旁邊的人，大家要將心比心，大家共同來推廣。

另外，樹葬的部分是我比較重視的，現在到處都是納骨塔，將來會是個沉痾，可能一、兩百年後山上蓋的塔會越來越多，這樣會把自然環境破壞掉，後面的人要怎麼辦？又要如何居住？而且兩百年後還會有人去祭拜嗎？譬如這個塔是屬於私人的，現在是有在收管理費，當然會去管理和維修，可是客滿的時候，他交給下一代時，交給第二代、第三代，因為沒錢可收而不去維護，這樣一定會荒廢甚至倒閉，裡面的東西最後也要丟掉。近代的子孫或許還會去祭拜，但是兩三代後誰還要去祭拜？有的人生活都成問題了，誰還會去祭拜。所以我們要儘量去推廣樹葬，我認為樹葬才能永久解決這個問題，樹葬目前推廣到什麼程度？請處長回答。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我們目前樹葬有兩個地方，一個在旗山從 99 年成立到現在，裡面有 800 個穴位、深水那裡的璞園有 600 個穴位，樹葬兩年以後我們會再翻一次，可以重複使用。

**黃議員石龍：**

我的意思是說，前幾年譬如 103 年、104 年，它的比率有增加嗎？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有逐年增加，但是我們還有努力的空間，因為關係到民俗的問題，所以我們會儘量來宣導，樹葬這部分確實有逐年再增加。

**黃議員石龍：**

增加應該不多吧？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增加量不是很多，大概增加一、二成，我們還有努力的空間。

**黃議員石龍：**

這當然是習慣性的問題，過去都是用墓葬，所以撿起來的都是大骨骸，後來一直宣導大家改用火化，到現在大概有百分之九十幾都是用火化，這是宣導的問題。所以樹葬也是要不斷的宣導，這樣逐年增加的速度才會快一點，如果不宣導，沒有人會知道。你說還有努力的空間，可能我們成長的速度比較慢，當然靠你一個處來宣導，力量是不夠的，所以要拜託整個局處包括民政局張局長這邊，甚至整個市政府要動起來，全部去宣導，這樣才會比較快。我小時候那個時代一般都用土葬，現在為什麼都改用火葬？就是因為推廣的問題，也才過幾十年而已，現在大家就是習慣用火葬。但是火葬一段時間後，發覺它將來也是一個沉痾，因為山上都是塔，走到哪裡都是塔，我看得很不習慣。所以一定要推廣樹葬才能一勞永逸，不僅可省錢，對環境也比較好，所以一定要宣導成爲大家都採用的方式。如果有空間不足就要擴大，看是把區域擴大或增加什麼，既然處長說還有努力的空間，那麼就拜託大家努力一下。

另外是關於殯儀館的停車場，在吉日的時候一位難求，所以大家只好隨便亂停車，沒辦法啊！裡面實在沒有地方可以停。有時候我看到大型的殯葬車或永字頭的廁所那邊，要經過時全部都是車潮，很難通行，外面停得滿滿的沒有地方可以停，裡面也停得滿滿的。我建議是不是在靠近遊覽車那邊銜接到小車這邊，把它規劃好一點、整理好一點，讓小車可以經由那邊通行，這樣可以疏緩壅塞；否則車子那麼多，根本動彈不得，請處長答復。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有關停車場的問題，第一點，我們在 5 月底以前裡面會重新規劃，把標線、標誌重新規劃。現在第一和第二停車場加起來大概有 482 個車位，如果重新規劃後會有標示，到時候也會請三民分局先柔性勸導。第二個方法，我們預計今年底，在 A 區也就是覆鼎金的第一區清除後，我們會撥 1.6 公頃的土地來作臨時停車場，那裡可以增加 200 個停車位。在這個過程中我們都有跟相關單位包括公會都有在接觸，也請他們拜託業者來配合。尤其在 600 巷的路口那裡，業者常常衝進來，造成很多人跟我們反映交通動線的問題。以上我向議員報告到這裡。

**黃議員石龍：**

因爲有時候停到殯葬處前面的停車場，都停得滿滿的，就在你們殯葬處同仁在停的那個地方，平常那裡都停得滿滿的，如果沒地方可以停，我都會停到那



邊去。就如你所說的要再增加 200 到 300 個停車位就夠了，平常在吉日的時候，停車的需求大概還要兩、三百個停車位，如果可以的話再增加兩、三百個停車位就夠了。這部分就拜託殯葬處稍微把動線規劃好一點，主要是停車位一定要夠，停車位不夠，你動線弄好也沒用。因為車位不夠停，公祭時間又到了，大家只好臨時隨便停一停，我有時候也會這樣，不是我們規矩不好，問題是實在沒有停車位，車子繞過來、繞過去就是找不到停車位，只好暫時隨處停下來。所以有時候交通混亂或裡面動線不好，就是因為停車位不夠所造成的。如果停車位夠，我寧願多走一點路把車停好，也不願意隨便在路邊停，這部分就拜託你們了。

再來，請教民政局張局長，左營有一個特色就是萬年季，左營萬年季原來是小廟宇自己在辦，辦到有一個規模的時候，市政府民政局再來接手，當然辦的規模就比較大，已經辦到成為全國的代表性，當然這是好的，對於推廣高雄的觀光產業和地方發展是有助益的，這都是正面的。那麼在楠梓區要有什麼樣的區域特色？楠梓區為什麼叫作楠梓區？因為過去都是種植楠木，大家就隨著樹種稱呼，後來就演變成楠梓。所以我請你在市政會議時，向市政府建議有關後勁溪的事，後勁溪的益群橋到水閘門那邊的長度大概有一公里多，它的寬度夠；當農田灌溉時水閘門擋起來的時候，水的深度也夠，所以那邊可以做為划船的地方，也有表演的場地，但是那裡的場地夠卻沒辦法去推廣，因為水質要好。我曾經向環保局提及一定要把水質先解決好，因為一些偷排廢水的惡習還是有，所以水質不好，當然無法來做這方面的推廣。針對這點，我拜託局長在市政會議的時候提出來，那個地方你去看看就知道，那個地方的寬度確實夠寬，市政府也把兩邊環境整理得很好，不管是草皮或樹木都做得很漂亮，如果再加上景觀橋的搭配，實在是一個很好的地方。這點請局長回答，能不能在楠梓區發展一個特色出來，每年來辦一個大型活動或賽事？請局長答復。

**主席（蕭議員永達）：**

請張局長答復。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謝謝黃議員對楠梓區特色活動的關心，楠梓區是擁有非常豐富的自然景觀、自然的資源包括森林公園，在中油遷廠後我一直有跟區長討論楠梓區未來最容易發展區特色的是環保生態永續城，讓全台灣想到環保生態復育就想到楠梓，這也符合黃議員長期對地方環保運動的推動。所以我們期盼將來到楠梓區能看到很多自行車道，及後勁溪整治的成功經驗，也能看到以後那裡有太陽能光電板，我們的使用率跟未來空污及各方面都能達到全國第一或是名列前茅的標準。這種主題式的概念，比較不是一次活動辦完就算，可以永永遠遠讓楠梓區

是財源、環保、富裕的指標，也希望議員在這個部分能給我們多支持、加油。議員剛剛有講到運河的整治，那個部分我都有親自去走過，市長也將那個地方做得非常漂亮，配合益群喬及旁邊的景觀，甚至百年的楊桃樹，那些都是我們很好行銷的地方，兩邊都蓋了很漂亮的別墅，我們會加強這個部分的行銷及經營。

**黃議員石龍：**

局長剛剛講到煉油廠，這個也是楠梓區一個很大特色，中油遷廠的油槽可以留下來做為潛水訓練場，潛水訓練場在台灣可能沒有陸上的訓練場，油槽寬度夠、高度也夠、深度也夠，做為潛水訓練場也是很好，可以仿照德國魯爾工業區，我為了煉油廠要怎麼轉型，也與市政府的都委會去德國魯爾工業區現場看，所以這部分都可以在市政會議提出來，留一座、二座有代表性的工場，留在當地做為石油博物館，未來介紹煉油廠如何生產石油的過程，留在那裡給民衆看，讓大家可以爬上爬下來參觀，另外還有的空間可以做為文創發展，這都是可以的。這一點拜託局長在市政會議可以提出來向市長建議，因為這個在地方上都會認同的，只要不帶有污染的產業，要做什麼我們都沒有意見，並不是一定要求要做什麼，若仿照魯爾工業區，一方面可以做文創，一方面可以做潛水訓練場，也可以做石油博物館和生態公園，結合在一起很好，局長的看法如何？請局長答復。

**主席（蕭議員永達）：**

請張局長答復。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黃議員剛剛講的非常有創意，我們如果能將中油那個地方包括油槽，油槽非常寬大，裡面可以進去參觀，甚至做紀念公園，這是一個很好的主意，我想這若做起來會是全台灣甚至全亞洲第一，所以我們會積極與市政府來做這一方面，不過這一個部分完全的主控權不在市政府，可能也要與中油做部分的協商，所以拜託議員與立委在這部分大大幫忙協助我們，可以與中油來談這個部分。

**黃議員石龍：**

因為中油的人確實真的很蠻橫不講理，其實中油的土地也不是中油的，因為日據時代日本人徵收做石油公司，石油公司年限到了沒使用，應該土地要歸還國有財產局，因為中油是代管的，這個我講好幾次了，國民黨政府來台灣是讓中油用代管的，中油也沒有徵收，要向誰徵收？要說土地原所有權是日本人，日本人戰敗回去後，國民黨政府來接，中油公司生產基地用代管，年限到了應該要還給國有財產局，國有財產局是國家的，市政府要使用當然比較好協調，

因爲中油蠻橫不講理，市政府若要與他們配合，坐下來談如何來規劃，他們回市政府的公文說土地是中油的，要如何使用他們自己作規劃，我說中油最不要臉，說土地是他們的，他們是向誰徵收？沒有啊！所以這部分要讓局長清楚，在市政會議儘量提出來講，爭取能在楠梓區有一個特色，包括整治也是全國最大的，也可以教育下一代，在台灣知道這個整治的源頭，台灣若有污染才知道如何整治，這部分可以做爲模範，所以這是很多部分可以結合在一起的。

**主席（蕭議員永達）：**

感謝黃議員石龍，你是本會的長官擔任過副議長，是傑出優秀的議員，他的建議請市府同仁採納參考。

跟大會報告，本席 10 年來第一次擔任民政委員會召集人，我爭取的原因跟大家報告過，是我認爲高雄市議會有機會擔任台灣議會改革的火車頭。昨天我特別跟議會陳秘書長還有人事室彭主任報告，因爲怕他們來這裡不習慣會緊張，特別還跟彭主任講我會問這張表的問題，你答完數字就請坐，我不會再追問你，也特別跟陳秘書長報告過我有兩件提案，那兩個提案因爲有寫到秘書長職位，所以請你來講，如果會緊張就寫一張稿，唸完就請坐，我絕對不會追問你，爲什麼？因爲議會大家都是一家人，不管議員或議會所有職員工，議會好我們都好，議會不好我們都不好，我們是在同一條船，所以我希望他們進來可以說明。

我跟大家講，高雄市議會過去是非常公開透明，不只是質詢市政府，包括邀請經濟部自來水公司列席、請高銀董事長、總經理來這裡報告高銀的營運狀況，因爲有納稅人的錢在裡面，包括學校的校長，學校哪裡有問題就請校長來這裡列席備詢，議會就是高雄市最高的民意殿堂，只要是動到人、動到錢，這裡有權力要監督，監督、改革從議會這裡做起，這是我個人的想法，也是我當召集人唯一的理由。昨天我經過一天的努力，秘書長跟彭主任沒有進議會備詢，我感到很挫折，也感到對不起高雄市民，我在此宣布立即辭去高雄市議會議政委員會召集人。

**主席（林議員武忠）：**

繼續開會，剛才民政小組召集人忽然宣布辭職，所以先暫時休息，等民政小組成員商量後，再繼續開會，休息 15 分鐘。

**主席（黃議員天煌）：**

繼續民政部門業務質詢，現在請林議員武忠質詢，時間 20 分鐘。

**林議員武忠：**

今天要講的議題是「殯葬處不尊重往生者」，也並不是說不尊重往生者，大家也知道一般人在辦理往生者的喪禮都比較不懂，請問處長到任多久了？

**主席（黃議員天煌）：**

請處長回答。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我是 2 月 23 日到任。

**林議員武忠：**

差不多二個多月。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是。

**林議員武忠：**

所以我也不苛求，今天講的這些也不是針對你，好不好？你也是很認真、很想有作為，我也知道，所以本席和同仁向你反映停車場的問題，馬上就處理了，非常好，在此對你表示嘉許。但是有缺失的地方，也是要提出討論。

往生者寄棺大樓，如果是寄放在停柩室的大多數是較貧苦的，家屬都是較無力負擔龐大的喪葬費用，就會選擇在停柩室辦理簡單的告別式，但是殯葬處卻不尊重往生者，往生者的名字就隨使用一張紙寫一寫，而且還會寫錯。另外是寄棺室裡面，例如往生者的名字你們就用一張紙兩邊貼，我覺得是有點粗魯。處長，今天要講的議題，我早上又親自再去看一次，一問之下，殯儀館的大體停柩室大樓，都是由殯葬管理處統包，你們只是針對負責收費而已，而收費標準一天有 700、500、300 元不等，你們就什麼事情都不管了，全部都交給勞務公司，但是勞務公司管理的好或不好，你們知道嗎？也是不知道啊！只知道這位往生者姓林，停柩幾天就收費幾天，都不用去管，只知道時間到就應該到你們殯葬管理處結帳，所以我覺得這個是很不尊重往生者的其中之一！

第二點，你們到現在還在用白板，這個就不要了，現在都採取科技化電視、網路，例如永字頭的殯儀館，這種錢要花下去，像這種吊掛式白板，依我看也差不多有三、四十年了，都不思改變啊！再請看，現在是什麼年代了，還在懸掛這些掛牌？又不是清朝的皇帝欽點侍寢的妃子，看是輪到哪一位。這些全都要把它改成電視網路科技，不要再搞這些東西了，太落伍了。冷凍寄棺大樓的 1 樓地方，包括 2、3 樓，牆壁也是很髒，處長，你們在福字、永字、景字頭的殯儀館都有下功夫，就做得很漂亮，現在就是這個寄棺室大樓的裡面很髒亂，可能也是沒有注意到這一塊，這也是往生者的一個權利啊！市民租用停柩室依據面積大小收費都有付費，為何殯葬處簡單用…，這個又不是你們殯葬處，我早上就去問過了，都是殯葬業者，你們都沒有去規定他們需要做什麼，就隨便他們怎麼做，想掛牌等等，是多麼的混亂！每一家都沒有一個統一標準。你是殯葬處處長，就要要求殯葬業者，往後寄棺室就要做一個標準的模式，

也一定要這樣做，不能就放任他們隨便張貼吊掛什麼的，這個就會很亂啊！至於其他福字、永字、景字這些地方就都有一定的標準，比較不會隨便亂張貼，而寄棺大樓剛好是無政府狀態，都沒有派人去管理，全部都是外勞，不然就是放任殯葬業者去做，現在我要批評的就是這一部分，你們一般都沒有注意到。

所以費用有分甲、乙、丙，700、500、300 元，他也是有付費的，你們只是去收房租而已，床單毛巾都不更換，就像飯店一樣，就只知道要收費。寄棺大樓收費標準一天是 500 元，雖然比私人業者的收費較便宜，這個就要坦白講，但公家單位不可以與民爭利，這個還是有降價的空間，依照我的想法，因為這些都是貧苦人家，會停放在寄棺大樓祭拜的，都是家境不好、生活困苦，我每次去參加公祭，也沒有看到幾個親戚，有時甚至還有無名屍的。所以我對於這些…。看看這個是私人的，看起來就…。同樣是往生者三個字的牌位，這個就寫得很漂亮，其實這個以後可以訂出一個標準，請再播放一次給處長看，同樣往生者的牌位，他們用打字的，字體也很工整，看上去就很舒服；這是牆壁，你們的看起來就很髒，我看已經有 N 年沒有粉刷了，很髒亂！接著再看這個私人業者的，都是排放整齊，這在九龍廳，一整排排列看起來就覺得很清爽的感覺。

另外殯葬處人力勞務的委外成效不彰，我覺得還有檢討的空間，一般市民包括我們議員…。處長，在殯葬管理處裡穿背心的勞務公司很多，包括局長也穿背心，局長的背心有註明：局長許乃丹，人家一看就很清楚。可是你們的服裝，我認為如果在殯儀館，沒有人會知道那是你們的委外勞務公司，你們可以要求他，在背心後面註明「殯葬處」，這樣就知道是殯葬處的服務人員，不然如果在黃道吉日，誰會知道他是哪個單位的？而且其他勞務公司也都會註明，我是這麼建議啦！否則要找你們服務，真的不知道該怎麼去找。

我們 105 年的人力勞務委外得標金額是 3,286 萬元，到底有沒有達到它的成效？不是招標出去後就不管了，你們是主管單位就要去管理，如果不配合的，下次就不要讓他參與投標。而且我們的勞務委外經費，每年的編列都是逐年的增加，可是服務的品質增加了嗎？如果經費增加服務品質跟著提高，那我沒有意見，因為不是人多與少的問題，是效率問題，人多做得好、效率好，讓消費者感受到服務的品質，我們當然無所挑剔。就像議會，召集人說員工很多，但是我覺得議會很好，每次一進到議會，不管是駐衛警或誰，只要碰到議員都會問好、打招呼，讓人家覺得很有禮貌，感受到被尊重、有尊嚴，我們不是一定要人家問好，但人要互相尊重。

接著我們來看看寄棺室的辦公室，我只拍了幾張照片。處長，我一進到辦公室，真的看不下去，這是勞務公司穿的背心，根本沒有人知道這是私人或委外

的勞務公司，他是在服務我們殯葬業者的 3 個地方、3 個區塊，如果只穿這樣說是我們委外的勞務公司員工，民衆真的會看不懂，應該要清楚的註明是殯葬管理處委外的勞務公司。以後做不好就是他們自己的問題，殯葬管理處就不必承擔這個責任。處長你們進步了，聘請兩個男生來幫忙，可是他們經常處在狀況外還亂講話，都一問三不知的。你看看他們的辦公桌雜亂無章，一看就知道狀況很糟，辦公桌上吃的、喝的飲料一堆，還說從以前到現在就是這樣，至少把它清理乾淨或藏在看不到的地方，我不是刻意去檢查，但看了他們的內務就知道這家勞務公司的狀況一定很差，糖果餅乾隨處亂放。

再看照片中的這棟冷凍寄棺大樓，它的環境很髒亂，垃圾桶沒有放置垃圾袋也很髒，牆壁的窗戶上到處都是垃圾，而且椅子也壞掉了，雖然都是小事情。另外如果半夜來到這裡，我真的會害怕，烏漆抹黑的，你們可以把燈開亮一點嘛！因為這種地方本來就很陰暗，加上你們這樣的配置，真的讓人感覺很可怕、陰森森的。把電燈換亮一點的，讓往生者家屬方便些。裡面已經夠亂了，外面的垃圾我就更不想講，我對它的總結就是管理不善。殯葬處因人力不足，將部分勞務人力委外，希望能提供優質服務，但管理鬆散造成服務品質低落，殯葬處應嚴加督導，讓委外人力做最有效的運用。

另外關於火化的問題，每次換處長我都要提醒一次，現在的火化費用要 6,000 元到 8,000 元吧！你知道有幾個里是不收錢或收半價的嗎？你知道吧！你們就用電視牆的跑馬燈一直宣導，對於 6 個里免收費的往生者，有沒有主動的減免？你們費用都還是照收，我講了 N 次了還是改不掉，像三民區有 6 個里和另外的 16 個里及仁武地區的 6 個里，共 28 個里是免費使用火化設施或半價使用的，對於居住在該里的居民，如果發現了就要主動減免，但是我發現你們都還是照常收費，那這樣的規定不都是假的？這些本來就是你們應該要主動去做的，住在附近的居民本來就是免費，你們都沒有這麼做，在那邊寫了一大堆，誰會去看那些呢？你們只在寄棺大樓裡寫明，其它都沒有，民衆要從哪裡知道這樣的訊息呢？殯葬處給民衆的福利，都沒有明顯的註明出來，規定歸規定，就算經議會通過也沒有用，因為你們沒有真正的把它運用在往生者家屬身上，讓政府的美意完全消失。我提出來的這些希望你們能夠改進，也知道你們很用心的想把它做好，我很期待你們可以把為民服務的工作做得更好。

我們來探討民政部門的問題，這是和每個市民都有關的戶政事務所代辦護照的問題。已經有其它縣市開始實施了，出國的民衆都很清楚，首次申請普通護照，必須本人親自至領事事務局，或外交部中、南、東部或雲嘉南辦事處辦理；或向全國任一戶所辦理人別確認後，始得委任代理人續辦護照。這樣真的很勞民傷財。我們再看一下，申請人必須抽空親自辦理，如無法親自辦理，必須先

至戶政辦理人別認證（身分證明），再花錢委請旅行社或代辦申請，不但費時且浪費金錢。高雄市目前就是這樣的情況。但台北市在 103 年就實施代辦護照，這是非常好的政策，可以便民也可以省下很多的花費。103 年 4 月 1 日新北市首創戶政代辦護照，只要是首次申請護照，至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人別確認者，即可向該戶所提出代為申辦護照服務，只收取護照費用不收取任何代辦費。這樣的服務可以幫民衆省下好幾百元甚至好幾千元。這個政策台北和金門的戶政事務所都已經實施，高雄市如果也能開始實施，真的非常的棒，這是一個好的政策，所以我提出來給局長參考。金門縣戶所在 105 年 1 月 20 日起開始試辦護照代辦業務，使民衆無需另向外交部領事事務局送件，避免在途奔波，落實單一窗口理念，擴大為民服務效益。「政府施政就是要便民」，你們要牢記這句話，怎麼便民就要怎麼造福民衆，讓民衆覺得是一個有為的政府。104 年高雄市民在戶政辦理「人別確認」的業務有 3 萬 9,005 件，這是民衆自己來辦理的，也有自己到外交部去，或是北中南辦公處等等。如果戶政能代辦護照，市民不需再委外辦理，一件代辦費最少可以省下 300 元，戶政就能幫人民省下十萬元。

局長，這個戶政的革新非常便民又省錢，效率又好。人民的感受會很強烈，因為辦理護照是與市民生活息息相關的業務，如果能在戶政就一次辦理好，還能節省荷包，讓市民感受到市府的效率與便捷，讓市民是相當有感。我建議局長可以試辦看看，不是叫你做多，先在原高雄市的南區及北區，以及原高雄縣的範圍選一個戶政，3 個戶政事務所參照新北市跟金門，然後每次慢慢地增加。我告訴你，大家一定都很歡迎，會懷念你張乃千，局長這是可以做的。

所以高雄市可以比照新北市的作法，由戶政代辦護照，如無法全面辦理，可以先選擇幾個戶政試辦，像剛才建議的高雄市南北區先試辦看看，讓大家辦護照不用再跑到外交部，也不用透過旅行社還要被收手續費，這個戶政事務所就可以做了啊！人家就有做了。這不是沒人做喔！是有人做的。

民政業務與市民生活息息相關，一個有為政府應該讓市民有所感，希望民政部門能評估代辦護照業務，讓市民感受到市府的德政。

不知道還有沒有時間，這個我講快一點，主席請再給我 2 分鐘。

**主席（黃議員天煌）：**

好，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武忠：**

智慧城市這個口號不要喊假的，這個是研考會的，研考會主委哪一位？我要認識一下。你注意聽我的建議，研考會推動無線上網只是紙上談兵，目前沒有作為，而且也沒有做。每個會期的業務報告，你們都把積極辦理免費無線網路，

擴大本市網路範圍列為未來的工作重點之一，但是到目前都沒有做。本席在 102 年提出這個意見，但也是沒有做。3 年過去了，研考會原地踏步，來看看高雄市的現況，並沒有一套無線上網服務，只被動配合行政院推動 iTaiwan 免費無線網路建置，於各機關公眾場所建置無線網路，截至目前為止中央政府在本市建立 473 個點，市府才建立 232 個點，共 705 個點。

你看看其它縣市，台北市、新北市跟桃園、台中，他們都有建構自己的無線網路，但高雄市沒有。他們的早就在 100 年、101 年、102 年、103 年做出來，我們高雄市到目前還在原點。其它縣市在進步，高雄原地踏步。為了配合成為智慧城市，除了原先配合中央的 iTaiwan 外，五都也都陸續設置自己的無線上網網路，只有高雄市在原地踏步。

這張是 103 年 5 月，沖繩市成為新北市「NewTaipei 無線網路國際漫遊」合作新夥伴，只要申請新北市免費的 Wi-Fi 帳號，在沖繩市的五十幾個點都可以用。而高雄市只有配合中央無線網路，偏向公務機關、設置熱點少，一些重要景點如駁二、科學展覽館、佛光山、大眾運輸跟捷運等站點，都沒有任何的提供服務。

所以本席建議，應比照五個直轄市的作法，設置一套高雄免費無線上網服務，設置在高雄市各個重要景點及交通樞紐，以便民眾上網查閱高雄相關資訊。高雄市要邁向友善、進步的智慧城市，卻沒有提供市民舒適的無線上網…。

**主席（黃議員天煌）：**

再延長 1 分鐘。

**林議員武忠：**

建議研考會不要只是紙上談兵，應真正落實建置一套服務系統，才是真正的便民。這個請研考會主委等一下答復，還有民政局跟殯葬管理處。我提出來的是大部分市民的心聲，我想大部分區長都在那邊看，很多長官在這裡，我提出來是服務大高雄 276 萬個市民，現在科技網路這麼進步，高雄市到目前都沒有辦，自我感覺良好。其它五都實施幾年了？我們都沒有啊！其它五都是可以連線的，就是高雄市沒有設置，所以無法連線。現在是什麼時代？是科技跟資訊的時代，要是我們的資訊還在原地踏步的話，是趕不上時代的。

我以上的三個問題，請…。

**主席（黃議員天煌）：**

殯葬處處長請答復。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謝謝議員對我們的指導，有關寄棺大樓這一塊對往生者不敬的事情，還包括環境的衛生問題、油漆粉刷以及制服跟委外人力效能不彰的問題，我們會進行



提升及檢討，以上。〔…。〕好，了解。〔…。〕好，謝謝議員。

**主席（黃議員天煌）：**

請民政局長簡單答復。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謝謝主席、謝謝林議員對我們為市民代辦護照的關心，我想我們會來了解新北市及金門縣的作法，因為我現在手中的資料是知道，代辦護照可能沒有我們想像的那麼簡單。所以其它縣市也有發現，新北市或是其它縣市也有遇到相關的困難跟問題。〔…。〕是，我們會來了解他們的作法。因為如果真的很棒，那全國應該跟進。〔…。〕是，我們來了解一下，謝謝。

**主席（黃議員天煌）：**

研考會主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林議員講的方向非常正確，尤其是小英政府宣示把智慧城市當做重點政策，所以我來研考會之後，就把這個當做要去克服的重點。我們過去的困難是在哪裡呢？就是台北市有五千多個熱點，我們只有七百多個熱點。台北市每年編了一億多元的預算，那我們只有二、三百萬元。但是這個問題也不能解決，所以我們最近有幾個作法。

第一個，今年度要編列預算加設 200 個熱點。但是這樣還不夠，所以我就打電話給台北市的資訊局局長，因為台北市有一個台北無線網路聯盟，就是剛剛議員講的像沖繩那樣的地方。因為包括在高雄市，我們民間的熱點像是全家跟萊爾富等等，也有差不多二千個熱點，但因為他們的困難是每一個點都有不同的密碼，所以要登入很困難。如果可以透過一個密碼進去就可以通的話，那就好了。所以我就打電話給台北市資訊局的…。〔…。〕我們現在已經跟台北正在整合，要變成一個台灣無線網路聯盟，如果這個完成了以後，台灣從南到北就可以無線都通了。

**主席（黃議員天煌）：**

好，感謝林議員武忠質詢。接下來是李議員柏毅，請發言。

**李議員柏毅：**

延續剛才林議員武忠的質詢，其實我也要跟研考會的劉主委，還有研考會負責資訊部門、負責無線網路的同仁們提醒一下。最近有一個很大的民生新聞，就是各位的手機無線上網 4G 吃到飽，可能到這個月就要停止了。我們現在帶著手機，無線上網的功能一定會打開，我打開以後，如果這個環境有無線上網功能的，其實是用不到自己 4G 費率。如果這個無線上網功能是友善的，我們在很多咖啡店或是公共場所，如果無線上網是直接點選可以進入，或是只要經

過一個頁面就可以進入，不用再輸入密碼或是加入會員等等的。手機裡面也都有一個功能，我今天來這裡登入過了，下個月再來的時候就不用再登入，只要無線上網的功能開著，它就會自動登入了，這點各位也都知道，很多市民朋友也都知道。我父母出國時，我教他們這個功能，他們也都會用，當他們回到飯店，就會讓我知道他們已經安全到飯店了，我們其實每天也都會等他們傳訊息，在國外其實無線上網是非常友善的。

但是在國內，今年開始可能市民朋友就會開始給我們打分數。就是誠如剛才林議員講的，我去到台北這個無線網路的空間非常友善，來到高雄覺得好像比較不友善。我們有沒有什麼空間，能不能透過什麼結盟或是合作的方式，來讓無線上網的空間更加友善？不一定要編很多錢。台北市可以編 1 億元，我們哪來的 1 億元可以編，但是我們可以透過其它的方式，譬如說如果中華電信必須要用到高雄市政府的地下管線的收費的話，我們會有一個收費標準，這個收費標準訂在水利局，研考會能不能跟水利局談，目前他大概收了多少費用，說不定我們可以找到三贏的方式，就是市政府、市民和中華電信三方都贏，找出三贏的方式來處理他們的無線基地台，讓市民可以有更多無線上網的友善空間。

現在是 5 月，到今年 12 月很快就會有很多民衆會有這種需求。市政府的施政走在民衆需求的前面，這個市政府就會被鼓勵、鼓掌，不一定要花很多經費。像剛才我在市政府參加一個活動，這個活動就是兒童安全座椅的計程車上路。我們的交通法令規定，4 歲以下兒童搭乘汽車就要坐安全座椅，這樣比較安全，因為如果遇到狀況，一般的安全帶是沒有辦法保護兒童的安全。爲了這個兒童安全座椅，我們交通局很用心的找了計程車業者，計程車業者也很用心的去找了提供兒童安全座椅的廠商。兒童安全座椅的廠商賺到了今天的廣告效益，他們其實沒有花很多錢，提供了幾張兒童安全座椅給一個計程車隊，計程車隊沒有增加車輛，也沒有要駕駛去買兒童座椅，但是兒童座椅就在駕駛的車上，它可以拆卸，如果有人透過他們的平台，無論用他們的 App 或是無線電台叫車的話，他們就可以提供市民朋友這一項服務。很多媽媽們很擔心帶小孩出門的問題，這樣搭計程車就有了一點保障。市政府有沒有花到錢？沒有。

我希望研考會可以思考這個方式，說實在的我們要跟人家比 1 億元的預算經費，可能真的沒有辦法，但是如果可以透過這些結盟的方式或是合作的方式，我相信高雄市還是會有很多友善的網路空間，因為接下來我的 4G，我也沒有吃到飽的空間可以用了，我到哪裡都一定要找無線上網的空間，包含在議會，我也很希望議會有無線上網可以使用。我們去到國外，歐洲比較不方便，但是日本非常方便，日本只要是餐廳或是任何的商店幾乎都有。以台灣跟日本友好

的關係，以台灣跟日本的服務來比較的話，我相信我們可以做這樣的提昇。也謝謝研考會，你們都一直點頭，我想今年度你們會去做努力。

剛才有提到日本，我接下來要跟秘書處做個提醒。台灣民間和日本的關係一向非常友好，尤其是地方政府之間，這幾年也常常有跟日本城市之間的交流，有好幾個城市跟我們非常友好。當然這個過程中有遇到很尷尬的問題，有遇到一些突發事件，包含這些漁民的問題，我想日本的朋友也一直跟我們表達友善之意，面對我們的漁民問題，還是要表達我們的立場。但是在不影響友誼的情況下，我們還是繼續跟日本之間保持友好的關係。上個月在日本熊本發生了大地震，市議會的同仁也都願意捐一點點所得給熊本，希望能幫助他們重建。我也希望秘書處繼續保持跟日本友好城市的交流，透過這些交流，讓台灣和日本之間的民間友誼更加穩固。

今天在場的有人事處和秘書處，各位主管的是市政府的人事架構、職工以及臨時人員等等。我們在前幾年都一直在討論怎麼樣讓它瘦身、怎麼樣可以一直精簡。接下來林全擔任行政院長以後，我想不只地方政府，我們已經開始做了至少六年。如果林全中央政府還要開始做，我相信這個對葉處長來講，是一個很大的挑戰。如果可以的話，我們當然盡量配合，但是高雄市已經提早做六年了。這六年來的成果，我們可能還是要提早做準備，來因應未來中央可能要開始做的人事精簡以及政府瘦身的施政。

回到今天民政部門，剛才跟幾個部門先做提醒，我想就是一個期待，我也相信我們的同仁都非常努力的在做。對於法制局大家還是高度期待，我們的管線自治條例，還有環保自治條例都已經上路了，接下來就看執行的成果，大家也在等這個結果，中油或是其它石化公司的既有管線，未來會怎麼樣，我們還是會繼續等。

今天最重要的是要跟民政部門的民政局建議，很多議員可能也都提過。延續我剛剛跟研考會的建議，其實就是目前政府的經費預算，你說要讓政府編足這些錢、讓政府單獨來做投資，或是政府單獨做建設的話，都是很辛苦的。我的選區、楠梓區，有非常高度需要里活動中心。我讓各位看一下楠梓區的圖，楠梓區就在這個上面，這裡就是楠梓區，你看到這一塊非常大塊的地方就是援中港，援中港有三個里—中和里、中興里和藍田里，這三個里加起來人口接近三萬人。尤其是藍田里，因為最近有很多新蓋的大樓，一年度增加的人口數大概五千人，而且這個速度還在增加。第二個，就是清豐里，這裡以前都是台糖的土地，所以目前也不斷的釋出，開始有一些大樓和新進的人口移入。所以目前藍田里、中和里、中興里和清豐里，兩個地區的人口加起來可能接近楠梓區人口的一半，但是這裡沒有里活動中心。說實在的，我也不好意思向你爭取一個

里活動中心，因為市政府在財政很困難的情況下，要單獨蓋一個里活動中心確實很困難。所以我們必須換一個思考方式，可以結合多種需求，包括有長照、老人活動中心、圖書館、托嬰中心等結合在一起的里活動中心，使用簡易的建築即可。以往的活動中心，我們當然希望看到很有錢、蓋得很高的活動中心，但我們不需要蓋那麼高，只需要一、二層樓的建築，而且裡面涵蓋很多功能，最好這個活動中心可以結合民間資源，或結合其他局處、結合其他部會的資源一起來蓋。就像今天黃主席的選區，經發局的和發工業園區正在蓋。經發局和發工業園區的管理中心，是不是可以結合大寮的里一起合作，市政府也可以開放討論，我知道主席在這方面也做很多爭取，也就是類似合作型的活動中心，如果未來要爭取這樣一個多功能的活動中心，是比較可行的。目前藍田里的中山高中有一點經費，旁邊有一塊市有土地，要怎麼樣合作，未來再跟局長做深入討論，因為只剩下二年半的時間，一個活動中心的落成，現在就可以開始作業。

民政部門的爐主是大家最喜歡問的，今天柏毅要提出來問的是殯葬處。謝處長過去也在民政部門，過去的詢問度非常高，你從 1999 萬事通服務轉職到殯葬處，殯葬處有很多需要改革的地方，包括去拈香時，在路上走會不會碰到車隊，或殯葬處後面覆鼎金公墓的遷移時程，在民政部門已經討論很久。每一個議員都希望殯葬處可以提早完成遷葬，但是市政府要如何提早？一個工程需要 5 年才能完成，要縮成 4 年、3 年；5 年需要花的錢，必須在 3 年花完，代表每年的錢要多花，那錢要從哪裡來？還是得從市政府其它部門找出來，到底有什麼方法？地政局有沒有找你開會、地政局有沒有要幫忙？我們如果不提出來，等到真的時間來不及，未來又跟議會難交代了。我剛剛看到前處長—鄭區長也坐在旁邊，你偷笑！但是未來還是要請謝處長來正視這個問題。主席，等一下請謝處長、張局長，以及劉主委針對這些議題回應。

**主席（黃議員天煌）：**

先請謝處長回答。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有關覆鼎金公墓遷移從 7 年變成 4 年，其實時程上還是可以來得及。

**李議員柏毅：**

經費可以爭取到嗎？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經費部分，因為市府團隊是一體的，無論是從地政基金、環保基金或研考會的先期作業預算，大家都很配合，所以這部分比較沒有問題。最主要我們有簡化整個遷葬程序，所以我們絕對有把握，可以在 107 年全部遷葬完畢。

**李議員柏毅：**

107 年可以全部完成。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對，絕對可以全部遷葬。

**李議員柏毅：**

殯葬設施的動線、停車空間呢？因為我知道你的工作性格，繼續加油，謝謝。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謝謝議員。

**主席（黃議員天煌）：**

下一位請張局長回答。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謝謝李議員對藍田里和清豐里活動中心的關心。議員上次質詢後，我就去看過幾個地點，我有跟區長去進行會勘、尋求可能性。未來整個興建部分的可能性，也是依照議員提的，是一個綜合福利服務中心的概念，不像過去單一的里活動中心或里辦公室。我們希望未來可以結合老人、婦女、兒童等相關的福利服務照顧及綜合措施，藉由這部分我們去籌措相關的財源。不過這部分我們還會努力尋找空間，找一個適當的地點。

**李議員柏毅：**

局長，你剛剛講到一個重點，就是你的專長，因為你過去在社會局，「結合社會福利中心」，能不能還有另外一個思考，這個活動中心不一定完全是市政府的經費，有沒有可能找民間合作呢？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不排除可能性，不過相關福利措施要做 BOT 的相關計畫，可能會有一定的困難度。我想不一定用 BOT，未來可能會結合相關的資源，因為公共服務很期待未來尋求一個自償性的概念，因為有自償性，才能維持建物的高使用率和高效能，這部分我們會使用創意來思考。

**李議員柏毅：**

非常感謝張局長。張局長來自民間的社福機構，所以你的思考一定會比較活躍，我也很期待你的思考可以落實在里活動中心和社會照顧上，也善用民間的資源，讓多功能的里活動中心可以在高雄市。其實楠梓是一個很好的示範區，因為目前有土地，要跟市政府爭取這麼多預算，我們也了解市政府的財政困難，其他的我們還是期待民間。我舉一個例子，有沒有哪一個里或哪一區的區長向你回報，某某里的公園需要廁所，但是工務局不蓋，為什麼？因為工務局很怕蓋完廁所，就會多出一個維護清潔的問題。其實很簡單，譬如招商給一個

便利商店，這個便利商店就要有廁所，不但市政府有租金收入，又不用花維護清潔費用，而且廁所也有了。如果未來的里活動中心可以用這種思考模式，當然你要突破很多法令，也要保障很多文官，我相信這是可行的。當然，活動中心較複雜，我們再跟局長一起努力。接下來請劉主委回答。

**主席（黃議員天煌）：**

劉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李議員剛剛講的推動方向，其實我們現在正在進行。除了中央的觀光景點，今年我們要加設 iTaiwan 的 200 個點之外，我們希望跟民間的網路資源合作，現在六都除了新北市還未加入，其他五都的研考會主委及台北的資訊局，已經成立了一個私底下的聯盟，我們要共同推動台灣無線網路聯盟，目標就是一個 password 密碼可以從南台灣到北台灣，可以使用所有便利商店或咖啡廳的 Wi-Fi，這個已經在進行，不是沒有困難，因為要經過中華電信的認證，我們希望將來交通部協助我們完成這樣的談判。

**主席（黃議員天煌）：**

延長 1 分鐘。

**李議員柏毅：**

有一個議題很重要，我剛剛沒有跟張局長談到，有關左營埤仔頭市場，經發局準備要退場，不知道民政局知不知道這個訊息？吳局長對這個議題也非常了解，我們跟經發局預計在 5 月 10 日到埤仔頭市場會勘。埤仔頭市場，經發局要退場的原因，是因為它向私有地主承租，所以每年的租金比較高，如果市場沒有那麼大的使用空間，我們可以去調整。埤仔頭市場是左營最有特色的小吃地點，數目至少有 10 攤，旁邊也有攤販集中場形成整個商圈聚落。最近因為要做這樣的退場，我希望 5 月 10 日，區長這邊可以代表左營區來幫助埤仔頭市場。

**主席（黃議員天煌）：**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謝謝李議員對埤仔頭市場的關心，我們區公所在地方上會全力協調，也拜託胡區長全力支持並且配合經發局。

**主席（黃議員天煌）：**

謝謝李議員柏毅，現在先處理一下時間問題。現在距離上午散會時間只有 7 分鐘，是不是等到黃議員柏霖、黃議員天煌及蔡議員金晏質詢完畢，我們再行散會，有沒有意見？好，沒有意見，確認。（敲槌）

接下來請黃議員柏霖質詢，時間 20 分鐘。

**黃議員柏霖：**

本席這 20 分鐘會針對研考會來談一下高雄未來的發展。高雄未來的發展有幾個問題，高雄最大的問題，我認為是財政問題。根據市政府這次的報告，我們目前累積未償餘額，市政府給的資料是 2,858 億元，但是還要再加上一年期以下未計入公債的 260 億元，等於高雄市現在要付利息的債務支出，包括基金、公債一年期以下就是短期的 3,100 億元，還好我們這幾年利率很低，所以感覺不出來。我向大家報告未來的城市風險就在這裡，利率 1% 要 31 億元、利率 2% 要 62 億元，請問未來的市政府怎麼去經營市政？所以我常講，把舉債當作固定收入是錯誤的，而且把公債的額度匡那麼大，讓各縣市政府這樣來使用是不對的。為政當知收支平衡才是主要，所以第一個，我要要求研考會，你們除了研究發展外還要考核，以今年來講，地政局的平均地權基金，聽說盈餘收入要做 20 億元，後來只回歸 10 億元，導致那個科目的達成率只有 59%，像這樣研考會要不要去糾正一下？你說有 20 億元可以回到市府做事業轉收入，結果達成率才 59%，事實上也才 50%，因為還有其他的，像這種你就把它揪出來，你做不到就不能編列，我們就是沒有財政紀律。我跟大家講，有一天我們都會離開這個位置，但是未來的子孫還要繼續在這裡，到時候哪一天利率飆起來，那一年只剩薪水可以領，業務支出都沒有。

我向主席報告，原高雄市在 15 年前，一年的資本門大概還可以做到 25%、經常門 75%，我們的資本門到今年只剩下百分之十四點多，你說未來會更好嗎？絕對不會更好。第一個，我覺得研考會對財政紀律應該要很清楚，要讓各局處知道未來的社會趨勢員額就是少人、少事，我們的員額不可能再增加，員額的控管還要再加碼，因為未來我們沒有辦法再支撐。我再向大會報告一個數字，2011 年 65 歲以上的人全台灣有 253 萬人，國小一年級到國中三年級是 240 萬人，大概 1:1；可是經過 25 年後也就是 2036 年，它的數字變得多可怕，65 歲以上的增加了 394 萬人到達 647 萬人，國小一年級到國中三年級的人數從 240 萬人減 70 萬人變成 170 萬人，原本是 1:1，就是國小一年級到國中三年級為一個單位，65 歲以上的老人為一個單位，未來是老人 647 萬人、小一到國三才 170 萬人，也就是快接近 3.8:1。未來這些人都是主力，因為在 2036 年人數變了這麼少，再過 10 年，這些人都要入社會，未來是這些人在繳稅，他怎麼會繳得起？現在的人領的又是低薪，所以現在開始就要準備，一些不需要的建設，像硬體不要做太多，儘量像剛剛局長講的，要讓它有自償性，甚至鼓勵更多的社會企業進來，我們讓每一個人都有工作，就減少社會福利支出，補貼是一個最壞的政策，所有的行業只要一補貼就失去競爭力，大家就不想工

作了，反正政府會補助，人人都一樣，所以怎麼去鼓勵讓大家都有工作，以上所說的這方面是指個人的。

我們現在回到市政府，第一個，我剛提到各局處未來用人一定要比現在更嚴格，未來少那麼多的人，有人推估未來台灣可能剩 1,800 萬人，如果我們的體制還這麼龐大，但是要繳稅的人那麼少，未來又是低薪的人，他們所繳的稅怎麼有可能支撐這樣的一個社會？我們的場館越蓋越多，未來的管理維護費付得起嗎？再加上高雄市特別的債務問題，我希望研考會應該注意這個問題，而且現在就要開始去準備了。

第二個，我要請主委去研究一下，過去這一、兩年市政府一直說中央欠他 818 億元，這個問題我問過行政院主計總處，他回文說這是會計科目作帳的問題，他本來要補助高雄市政府，後來因為高雄市政府的勞保沒有補回來，他也就視同有給高雄市政府這一筆錢，所以他認為有給。另一個是補助的時間點，99 年 12 月 25 日是高雄縣市的合併日，所以理應以 100 年作基礎，但是市政府是以 99 年作基礎，兩個基礎不一樣，所以算一算差了 818 億元。

我站在高雄市議員的立場，當然希望中央補給我們 818 億元，我當然也希望他給我們多一點錢，我們馬上就可以減少債務，但是你想可能嗎？中央政府統籌分配款、分配稅都是固定的，是照公式算的；唯一有變的是競爭型的補助，只有競爭過其他縣市，要的钱才有很大的差別，其他都是照公式算的，它不可能多也不可能少，他也沒有能力。針對這 818 億元的問題，希望研考會去研究一下到底問題出在哪裡？520 就職典禮要換新政府，看這筆錢是否可以要得回來？主席，如果可以要得回來，我們當然很高興，你們以前沒做的，看看現在是否做得到？還是以前所講的，現在也做不到。以前說美豬不能來，現在說可以來了，從政不能這樣，前後立場要一致，我的立場就都很一致。所以針對這 818 億元的部分，我希望研考會也去調查清楚，看問題到底出在哪裡？中央也是行政院主計總處的資料，也不是我們自己編列的。這個部分請研考會也注意一下有關財政的問題，我覺得應該釐清，看一下它的是非曲直到底是怎麼樣，真的是我們可以據理力爭的，我當然覺得應該要去要回來。

第三個，未來新任的林全院長也說金山、銀山要自己挖，他說要少人、少事，所以也不必期待新政府上任會給高雄市增加多少錢，不要有這樣的奢望，這是對的。我們這個社會已經不能容許打腫臉充胖子，我們的實力就是這樣，就不需要把自己膨脹得那麼大。高雄市的歲出本來就不應該那麼大，我們每年都用賒借灌一灌，就覺得自己錢很多，然後一直建設。我跟你說，以後只要利息一多上來，第一個倒的就是高雄市政府，我們的公債是新北市加台北市的總和；其他台灣省 21 個縣市的總和債務就相當於高雄市政府的債務，快要 3,000



億元了，不是 30 億元、不是 300 億元，是 3,000 億元！母數這麼大。針對這個部分林院長也這樣講了，那麼我們未來的財源怎麼能自籌？各位坐在這裡的目的就是要創造自己的價值，我們開始要去思考，哪一些人是我們不需要用的？哪一些事是可以不要做的？不可能什麼人、什麼事都要加而只有錢不加，你想有可能嗎？那是不可能的事情。所以我們必須要去判斷，未來市政府有什麼福利或什麼事是不能做的，我們現在就要開始剎車；什麼業務是不需要的，不是政府應該做的，不要再像大有為的政府，什麼都要包，我們沒有那個能力，我覺得應該要很清楚。

所以有關未來的財政，我也希望透過研考會，因為你們最終還有一個考核，不是只有研究，你們還有考核的功能。怎麼去考核各局處把這些事做好，院長也講了少人、少事；金山、銀山自己挖，我們有沒有自己挖？如果再講更深遠一點的話，未來的蔡總統在 8 年前提出的財政計畫是 8 年財政收支要平衡，每年的公債都要減半，到底能不能做到呢？還是又是選舉口號？我們當然希望他做得到，因為我覺得這是對的方向。所以針對這個財政問題，我第一個部分先匡住。

第四個就談發展，高雄的未來發展在哪裡？我們說原本的高雄石化專區要不要做？現在仁大在那裡，要不要讓它繼續營業？還是老舊設備不行了，我們就淘汰，就把它移到海邊？如果移到海邊的大林蒲那邊要不要去？如果要來的話，要做什麼行業？我要在這裡跟研考會提醒一個觀念，就是邊際成本的概念一定要加進去。我們過去在發展很多產業的時候，想到的都是會有很多就業機會，增加城市稅收，但是有考慮邊際成本嗎？你看雲林六輕，你統計看看，聽說六輕設了以後，平均餘命都往下降，起碼生活品質都很差，動不動就下黑雨，空氣跟環境都不好，對環境整體的傷害有多大，我們統計高雄市民的平均餘命跟全台灣比是少一歲，小港區、前鎮區，尤其是小港區附近的工業區周邊，又比高雄市少一歲。這都是社會成本，也就是所謂的外部性。

未來高雄應該適合什麼樣的產業？我們是不是讓它高值化，甚至有幾個比較可能有污染的，我們應該讓它遠離市區到海邊去，他們願不願意做以及我們能不能做，這個都應該要討論。搞不好不是一任市長內就能決定，可能要討論個 8 年、10 年再去做，也都有可能。我們這些人會來來去去，但是這些公共政策的討論是應該要持續的，而且也應該持續跟居民對話，這是應該要做的。

石化專區到底應不應該做？高雄未來到底應不應該持續發展這個？現在市府應該要有一些態度，要多收集，最重要的是業者要不要來？我們在那邊希望他不要來，結果搞不好人家本來也不想要來，那邊做一做、收一收，他就要離開了，這也不一定。我認為未來發展產業的時候，針對這些有可能會製造比較

多的環境污染，製造更多外部性的這些產業，高雄應該要有什麼樣的態度？如果必要，我們應該用什麼樣的方式去平衡跟補償，對高雄不要傷害太大，這是我們應該要去努力的。針對這兩個部分，請主委先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議員提出兩個問題，第一個是財政的問題，第二個是發展的問題。我認為答案都在發展這個問題裡面，剛剛議員講的話裡面也隱含了答案。市長在這次施政報告裡面提出一個高雄翻轉計畫，那是研考會協助整合的。

我簡單來說，這裡面分成三個轉型，一個是空間的轉型：一個是產業的轉型：一個是整個社會的轉型。簡單來說就是我們過去發展過程裡把生產活動跟人口混在一起，這個一定要解決，不然在生產的地方就會讓人民深受其污染。第二，因為人民住在那邊，所以要發展也不能大力發展。我們現在準備在南部填海造陸，連接成一個新的產業園區，在市區裡面不管是新灣區或是高雄其他部分，就變成一個乾淨的環境。這還有一個好的結果，就是因為混合在一起，所以裡面有些地下管線必須要經過市區，將來這個地下管線…。

**黃議員柏霖：**

這就是為什麼會發生氣爆的原因。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對，我們要解決這個問題。但是解決空間轉型之後是爲了產業轉型，我們不能把污染產業都集中在另外一個地方，結果還是在污染。我們準備進行高值化，高值化就是讓產業的升級…。

**黃議員柏霖：**

我知道。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我自己是學化學的，乙烯可以用來生產裝豆漿的塑膠袋，不到一毛錢，也可以變成一個光電薄膜，一個薄膜就好幾百元美金。我們只有創造高的附加價值，才能承擔更好的環保成本，以及付出更高的薪水，這個就是我們正在做的。現在這個計畫已經成形了，也準備向政府去報告、溝通，已經在進行了。從這個產業園區裡面創造出來的利潤，我們要用來挹注整個高雄的發展、城鄉的發展，這個是我們整個的方向，這不是方向也不只是夢，而是這夢想…。

**黃議員柏霖：**

就是要這樣做，本席是提醒你剛剛談的第二個問題。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對，我們那個園區將來是不是要做石化園區呢？其實不是，因為台灣最大的兩個產業，一個是石化業；一個是鋼鐵業，這兩個都是上兆的。很多城市都說

他們有什麼 100 億元的產業，其實都遠遠不及這兩個，但是這兩個產業所製造的問題，必須要透過高值化來解決，包括要提高環保標準，而且還要透過空間的轉型以後才能同時解決，那我們…。

**黃議員柏霖：**

就像新加坡的裕廊島一樣。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對，我們最近也做了很多探討，不只是新加坡，還有德國跟丹麥，他們慢慢走向一個零廢棄、零排放、零事故的目標，換句話說，第一個製程產生的廢物是第二個製程的原料，這是我們的方向，將來的產業園區的…。

**黃議員柏霖：**

好，了解，本席是提醒城市的發展。那針對財政的問題呢？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我們財政目前在市府裡面，剛剛說有些爭議，這個必須在將來新政府成立以後要去解決，這是很大的問題，不只是在統籌分配款的問題，也包括以前的勞健保補助，市府有市府的觀點，中央政府有中央政府的觀點，將來必須好好協商。

另外，市政府在這幾年來，很努力在開源節流，不管是在預算或人事上的管控，其實議員也看得到。我們當然會更加努力，不過就像我剛剛講的，真正的問題是「巧婦難為無米之炊」，我們創造的利潤太少，產業沒有高值化，就會衍生出很多問題。剛剛講的一方面是整個產業的發展，一方面也要解決我們的財務的問題。

**黃議員柏霖：**

你剛剛提到「巧婦難為無米之炊」，為什麼呢？因為很簡單的就是過去我們本身沒有跟著繁榮，從一個角度可以看到，過去 15 年來桃園市多了 100 萬人口；過去 15 年來高雄市沒有增加人口。高雄市是六都唯一連續 2 年人口負成長的城市，所以我們就是因為產業沒有出來，就業機會沒有出來，人家不願意搬進來就沒有新移民，當然不會進步。

相對的再去做調查，高雄市的平均收入工資跟其他縣市比，我們也比人家低啊！所以你看人數沒有成長，甚至減少，薪水比人家低，你當然課的稅也不會多啊！產業沒有發展、沒有稅收，當然就惡性循環，債務又搞得那麼龐大，你未來又要先匡債務付息，這樣惡性循環，就會像美國底特律一樣了，不會一下子死亡，因為每年都有收入進來，不會死亡，但是會凋亡，就是會越來越僵化。固定支出會從 85% 變 86%、87%，一直往上調高，我們就沒有做投資，所以我們要趁現在還有能力的時候要去調整，就像剛剛提到的產業要高值化，要注

意外部性，都注意好了，歡迎很多產業來高雄發展，創造很多就業機會，讓很多人民願意來高雄，我們有稅收，然後慢慢地釐清。

我剛剛提到的包括中央的問題，我也希望主委好好去研究一下，到底是行政院主計總處有問題，還是我們有問題，如果是我們的，我們當然要據理力爭。再來是我們本身內部，我不知道各位有沒有注意，4年前林全院長就有提到，應該是小英準總統，他說應該都要打八折。所有的支出都要打八折，要打八折去做才有創造性的破壞。我試問各局處，如果讓你打八折，你們有沒有辦法創造性的破壞？大家不要覺得我們每年有稅收進來，稅收一定會越來越少，我想各位一定感受得到。

如果時間再往快調，10年後會怎麼樣？我想很多人10年後沒有坐在這裡，可是未來的子孫還在這裡。我們應該趁現在還有餘力，就應該為大家打造一個好的生活環境、打造一個公平的社會、打造一個優質的城市，讓人家願意來高雄。我一直在推如何讓高雄成為創業之都，讓很多人只要想創業就來高雄，因為我們高雄很特別，我們還有高雄銀行可以做政策性的支持，高雄的物價相對比其他縣市低。我們只要提供一個比較好的場域，譬如只要來高雄創業，我們就補助，屋舍免費等等，我們給他們很多優惠，然後結合南部這十幾所大專院校，以中山大學為首，結合第一科大等等，都結合在一起。如果有機會來這裡創業，一個創業者至少會帶來7個工作機會，而且這些工作機會都是有值的。我覺得台灣這幾年最大的可惜是，我們永遠在做效率型的經濟，都只有在拼成本，因為你要拼成本，要降低成本，最後薪水不但可能增加，還會減少，因為大家都在拼低成本、比快速。

我們未來要發展的是創新型的經濟，新的用途，誠如剛才局長所提到的，新的增值性的、高值化的，那就是一個新的概念、新的做法、新的材質、新的用途，才會是未來我們高雄產業發展的機會。我也希望研考會在這個領域能夠去努力。針對本席剛剛提到的那幾個問題，我希望會後，你們研究之後再給本席答案。局長，可以做得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可以。

**黃議員柏霖：**

謝謝。

**主席（黃議員天煌）：**

謝謝黃議員柏霖。接下來本來是由本席質詢，但是為了讓會議流程順暢，所以先由蔡議員金晏先質詢，最後再由我質詢。請蔡議員金晏質詢。

**蔡議員金晏：**

今天早上因爲一些事情延誤到我們的議事流程，我覺得議會的預算本身在民政部門有相關議員的審查，這也不會違背任何民意授予我們監督市政或監督市議會的權力。議會的預算就是用在議事廳，以及議會大大小小的事務上，就像我們現在開會的預算需求，大概都是內部的東西，所以如果還要請誰來備詢，我是覺得這個邏輯比較奇怪。畢竟議會預算的決策者是議長，難道要議長坐在下面讓議員質詢嗎？我覺得這個邏輯不太通。所以對於早上耽誤大家的時間，我身爲議會的一分子，對大家感到比較不好意思。

回到正題，先跟研考會劉主委討論一下，剛剛黃議員柏霖提到的財政問題，我提醒市府研考會及各局處，台南市政府去年的預算等於是盈餘的，他們沒有赤字。我想這值得我們參考，到底他們是怎麼運作的？我們知道台南市的舉債上限好像到頂了，他們不能再借錢了，但是他們還是維持住。我們看到賴市長的民調也不差，我相信陳市長和賴市長的關係也很好，這方面也可以參考，我只是提供一個意見。

我先請教研考會主委，我們負責考核市府各局處相關的業務，我請教幾個活動，不知道劉主委知不知道，如果知道就知道，不知道就說不知道。這其實也滿細節的，我也不要求你一定要知道，我只是要問你有沒有剛好知道。請教你 2015 年舉辦的「OPEN！RUN 路跑賽」是哪個單位舉辦的？

**主席（黃議員天煌）：**

劉主委，請答復。

**蔡議員金晏：**

2015 年的「OPEN！RUN 路跑賽」，open 就是打開的 open，應該是叫「OPEN！RUN 野餐路跑」，你知道誰舉辦的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不知道。

**蔡議員金晏：**

我再問你一下，「反桶戰」登革熱防疫是哪一個單位舉辦的？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新聞局。

**蔡議員金晏：**

沒錯！2016 年的「南橫馬拉松」是哪個單位舉辦的？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可能是觀光局。

**蔡議員金晏：**

局長，爲什麼我要提這些問題，如果不知道的人，我們跟他說路跑賽、馬拉

松是誰舉辦的，第一時間大概會覺得可能是教育局體育處主辦的，因為這是他們直接的業務。包括登革熱防疫，要不就是環保局，要不就是衛生局，結果這是新聞局主辦的。爲什麼要提這件事情？我是第 6 年擔任議員，也感謝市民的支持，我們有很多業務真的是疊床架屋。我講的新聞局辦路跑賽，可能他們要宣傳市政，但是不見得要透過這麼大型的活動，我是沒有去參加，但是我在他們今年的業務報告裡看到的。如果我沒有記錯的話是在夢時代，因爲 OPEN 將的路跑好像在那裡舉辦，但是那是滿大型的，不知道有沒有募款，市府到底花多少經費？包括觀光局也是，其實有很多業務也是疊床架屋，就像我剛剛講的新聞局、觀光局。

在交通部門的時候也有議員提出來，其實在市區是不能有民宿的，觀光局對這些民宿的開罰很重。但是我們覺得觀光局應該做什麼事，應該是協助推廣觀光，但是他們在監理這一部分又很用心，我們沒有說他違法，但是他們就是依法辦理。假使這個業務丟給經發局來做，經發局是爲了我們的經濟發展，他們也許就不會開罰，他們會用輔導的方式，甚至提出相關的自治條例來協助這些民宿。民宿的問題我在交通部門質詢的時候也提到，民宿當然不能亂蓋，也要兼顧安全性。其實民宿和飯店的市場還是有一定的區隔，有些人是擔心這個部分，但是我個人覺得它們有一定的區隔，這是另外一回事。

現在要講的是業務上，譬如一條道路好了，我們民意代表如果接到民衆打來陳情，在座的區長應該也都有碰過類似的問題，地上如果破了一個洞，你知道要找多少單位來嗎？中華電信、國防部等等都有電話線埋在裡面，甚至還有液化天然氣的管線等等，這是我們市府以外的單位，光市府下面的單位，水利局、工務局、工程企劃處、養工處等等，反正該找的也要找來，才能去釐清，像這些業務，這幾年我一直有個感想，就是市府單位是不是有必要去做相關的調整？我們知道有很多局處當初在高雄市政府的建設局下面，分工有其必要性，但是分工分到業務有太多模糊不清的地方，其實也不好。經過這段時間我覺得是不是有必要調整，或是乾脆就成立一個道路局，反正道路的權管都在他們身上。養工處有養護大隊，水溝甚至也可以給他們做，水利局就作幕僚，負責整個大高雄的防洪排水規劃，實際的工程給他們做，這樣可以減少很多介面，甚至可以減少很多工程。同樣要鋪一條路，有兩個單位在做，他鋪你也鋪，如果你一次就鋪好不是很快嗎？這樣更節省經費。像這樣的情形，請研考會劉主委說明一下，你認爲是不是有必要朝這個方向？因爲研考會負責各局處的業務管考，透過你們管考的結果來看看，我們是不是有一些局處真的到了該調整的時候，避免業務重疊、資源浪費，當基層有問題時，我們不知道要找誰，像這樣的問題，是不是請劉主委答復。

**主席（黃議員天煌）：**

劉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議員講的非常重要，在分工和整合之間如何去斟酌？就現況來看將來怎麼改善？我們現在有 30 個一級機關，包含空中大學，最多可以到 32 個，我們現在是符合，其中是不是有業務需要調整？其實剛剛議員講的一些問題，我們應該去思考調整，但也不敢隨便調整，因為這是跟中央有關係的，有時候這個局相對應中央哪一個部，這樣會比較好溝通，所以中央現在也在進行組織改造，還未完成，當組織改造到一個階段，我們會重新思考高雄市是不是應該做適度的調整？剛剛議員講到，不只是現實的問題，整體來講應該怎麼辦？其實有些國家是比較有彈性的，譬如德國和英國，隨時為了需要可以成立一個部，就會有一個部長產生，就比較有彈性。譬如我們現在成立管考組或什麼組，每個業務都是固定的，有些國家叫做第一組、第二組，至於組的內容，因為法令上沒有硬性規定，就比較容易去調整，而我們現在如果要組織改造，就要動到法令一組織法。

**蔡議員金晏：**

光是修法就要花很多時間。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對，誠如議員講的，最理想的狀況，要讓整個組織的法令更有彈性化，可以隨時調整。

**蔡議員金晏：**

就你的回答，你應該也認同相關組織應該更有彈性，畢竟現在社會變化非常快，就像剛剛有議員講無線網路的建置，你們突然問我，我也不知道要找誰做比較好？誰比較有經驗？誰做比較快？現在每天日新月異，變化真的很快，未來如果有機會能夠跳脫現有的框架，我們不應該被制度限縮，但公務人員就是要依法行政，若是有機會可以朝這個方向前進。我剛剛講的不是要增加局處，像很多縣市都是觀傳局，我沒有對個別的局長有偏見，我相信每個局長都很認真、表現也不錯，才能一直在位，市長才會信任他，但有些業務是因為有這個局處才產生的，這樣就不好，變成硬撐，這些問題因為之前我有提過，未來有機會在總質詢時再跟主委討論這件事。

接下來，我要請教法制局許局長幾個簡單的問題，你們的業務報告每年都有，因為上面沒有寫年度，這裡寫著本期審議訴願案件相關情形統計表，有很多數字，這期總共 909 件訴願案，其中 24% 的案件撤銷，因為民衆的訴願有正面的結果，所以撤銷；57% 駁回，也就是政府的裁量和處分是沒問題的；14

%不受理，訴願人自己撤回的是 3%，2%是移轉管轄，大概就是移到別的單位，譬如中央，類似這樣的，我不是唸法律的，用字不是那麼精準，請許局長體諒。這裡面有很多類別，環保、勞工、工務、衛生、財稅、地政、交通、經發、其他類，主要還是環保，環保案件比例大，我相信撤銷的也會多一點，可能採證時不是那麼精準，所以撤銷，這些案件比較沒問題。我要提的是，有這麼多的訴願案件，為何民衆要訴願？我想就是不服政府的裁量或處分，這是訴願主要的目的，為何會不服？姑且不論中央法令，因為我們沒辦法去修法，而我們的自治條例或相關的單行法規，是不是有不合理呢？我曾經為了一些案件和陳情人到某個局處，當然法制秘書會出來解釋法令，但是我覺得你們當公務人員也非常久了，其實一條法令可以有不同的解釋，要看你的立場，我不是說法制秘書不好，因為他有他的立場。

我想請教許局長，如果因為牽涉到自治條例、單行法規相關的訴願案件，不是用數字統計，而是將案件做簡要的描述，然後送到議會，因為我相信民衆不服，勢必有他的道理存在，如果是那種強辯的，我們就不管，但是不是還有空間呢？因為法制局礙於權責，沒關係！判決了就算了，自治條例有不周全的地方，議會可以根據這個提出修正案，大家一起來討論，讓高雄市的自治條例更完善，請局長答復。

**主席（黃議員天煌）：**

請局長答復。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先跟議員解釋有關駁回的部分，因為駁回占大多數，民衆之所以會訴願，大概有幾個主要的原因。第一個，他誤解法令的規定。第二個，他認為裁罰的金額過高，他覺得自己的情節沒有達到最低處罰標準，所以他一直要求減半處理，這是一種。第三個，他不服採證的過程，但是這些採證依法都有裁罰的基準，他當時在簽名所說的話，後來提訴願時都否認，這也是其中一種，大部分這種類型，我們都是駁回。

**蔡議員金晏：**

我不針對罰鍰的，因為這些都是中央一致性的法令。我要講的是，有沒有因為自治條例而受到相關的處分或相關的裁量？未來如果有機會，是不是可以定期提供相關案件，讓我們來商討，我相信法令是沒有完美的，是不是？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向議員報告，議員主張的部分，我們會持續關切，但是如果有這樣的情形，是不是之後跟議員討論要用怎樣的方式呈現，因為一期就有九百多件訴願案。

**蔡議員金晏：**



譬如亂丟垃圾、交通違規的，我們就不去管它。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我要向議員報告，因為有些是中央法令跟地方法令有不太一致的地方，這部分要怎麼檢討，我們之後再跟議員討論，看要用什麼方式來呈現，如果有需要就法規去修正，我再向議員說明。

**蔡議員金晏：**

我主要要表達的是，希望民衆在提出訴願，即使當下可能是法令的解釋上或是他本身有一些問題，我相信法令真的不是很完美的，該修正就修正，因為議會就是要保障民衆的權益，市府跟民衆有時候是對立的，我們跟陳情人到市府陳情，也不能說法制秘書解釋的不對，其實也可以不用這樣解釋，應該讓法令更完善，也許修改一下，民衆就不會被誤導。這部分希望未來可以常態性的提供，因為我不知道訴願案處理完之後，會不會真的去做相對條例的修正或是其他，我希望這可以維持一個常態性，因為民衆可能不會自己去找議員或找管道來協助，而自己跑去訴願，甚至行政訴訟，這部分我希望透過這樣的機制，能夠更加保障高雄市市民的權益。

再來針對民政局幾個議題，原本要請旗津區長來答復，上個月旗津中區污水處理廠，因為變電設施整個沒辦法運作，造成污水直接溢流到海邊，在隔週有辦一個協調會，我沒有參加，另外兩位同仁也非常關心這個案件，有去參加協調會，希望區長能夠持續關心這件事，畢竟你也是旗津污水回饋金的主委，在這個過程中，水利局有哪裡不對的？怎麼來補償這些民衆？該不該補償？該怎麼補償？請區長持續來關注。

我過去有參加幾次里業務會報，有些區有辦、有些區沒有辦，未來有沒有可能常態性舉辦，里業務會報本身還是有它的功能，各局處代表坐下來討論，都可以當下把問題解決。

**主席（黃議員天煌）：**

延長 1 分鐘。

**蔡議員金晏：**

再來是鼓山區公所的事情，應該是陳副局長的任內，鼓山區公所有沒有必要找一個新的地點，我不知道張局長有沒有去過？鼓山區公所真的不是一個很便民的地方，我不是說裡面的服務不好，是外面周遭的環境，我那時候有建議一個地點，很可惜！民政局非常積極爭取台泥廠區開發，可以把部分用地變機關用地，讓分局、區公所可以遷到那裡，不過後來因為滯洪池的關係就破局了。鼓山區的空地也不多了，鼓山區公所也好幾十年了，希望在局長任內積極規劃討論鼓山區公所有沒有機會找一個好的地點，讓它有一個新的面貌，私下我們

再討論，謝謝主席。

**主席（黃議員天煌）：**

感謝蔡議員的質詢。

**主席（蔡議員金晏）：**

現在請黃議員天煌質詢，時間 20 分鐘。

**黃議員天煌：**

首先針對門牌整編的問題與民政局作戶政方面的探討，原高雄市應該比較沒有這個問題，但是原高雄縣很多村里都有門牌問題，一里只有一條路，比如大寮區會結里就只有一條會結路，差不多有七、八百戶，一條路全部都是會結路。林園區溪州里就一條溪州一路和一條溪州二路，全部都是這條路的路名，除了郵差送信知道以外，外地人要來找在地的人，事實上真的會迷路，而且很難找，不但是如此，自己本村村里的人，他自己住在 1 號，但門牌 200 號他也不知道在哪裡？所以造成路名、門牌整編等問題。我要與民政局探討，縣市合併到現在也有 5 年的時間，原高雄市的路、街、巷都有，但是原高雄縣有很多區的村里還是這種型態。爲了拉近城鄉差距，如果門牌能整編好及路名能夠區分，在找會比較容易辨識，這部分請民政局張局長或相關部門答復這個問題。縣市合併到現在 5 年了，我翻過預算書好像沒看過有編列經費辦理這個部分，未來有可能編列預算做這一部分？請民政局簡單說明。

**主席（蔡議員金晏）：**

請張局長回答。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謝謝黃議員對門牌整編部分的關心，其實我們每年都有編列相關預算針對門牌老舊、脫落、損壞進行整理，剛剛議員講到一個比較重點的地方，就是道路名稱的問題，我們知道在原高雄縣有很多像議員所講的路都很長，但是門牌排列困難，我們也有思考過要如何做道路名稱的整理，坦白說，要換一條路名，要把整個社區做改變，工程是非常大的，對市民來講，過去可以寄到的信，因爲改完後，親戚朋友會聯絡不到，沒有辦法做地址、路名的改變，所以在這個部分，我們是非常小心做這件事情。

我們有訂出幾項原則，路名穩定、最小影響、整體發展、優先保留等四條原則，看哪裡可以逐步來進行，其實我們是有做這項工作，但是這項工作非常浩大，最重要是怕影響到市民朋友現有的權益部分。我們會來持續推動，也希望議員能夠針對地方的哪一個村里已經發生比較嚴重的問題，我們優先來做處理，我們有在關心這區塊。

**黃議員天煌：**

過去鄉公所有做規劃，就是把一個里的路名、門牌做整編的動作，那時候公所是委託戶政事務所辦理，一個里大約花近八十萬元的經費，經費是需要很多，但是在高雄縣市合併後，門牌整編跟路名也象徵進步與發展的意義，所以門牌整編與路名重新規劃的部分，民政局可以慢慢來做，總是要推動它，當然需要很多經費，但是我們是針對必須要的或急需要的部分來做調整。

另外，請問民政局，鼓勵婦女參與社會事務跟公共事務部分，我所了解的是，目前婦女參與都是由區公所找女性朋友，鼓勵他們參與社會事務或公共事務。以區公所為基本單位，區公所再向民政局呈報這些名單，但區公所是怎麼來找這些人？是每一個里都有，或是由區公所自訂一個標準來評定委員名單或是女性朋友名單，是怎麼來產生的？可否請民政局相關單位做簡單說明。

**主席（蔡議員金晏）：**

黃議員，是請局長答復嗎？

**黃議員天煌：**

沒關係，就請知道婦參業務的相關單位回答。

**主席（蔡議員金晏）：**

請民政局張局長答復。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謝謝黃議員對婦參業務的關心，因為這是高雄市政府推動女性參與社會公共事務中一個很重要的環節。關於婦參委員和召集人部分，各區公所是設置 11 人到 21 人，當中就會找一人擔任召集人，召集人通常都會從委員中較具有性別概念、性別意識的人為召集人，而區公所推薦的，當然就會依照社區裡面的一些婦女社團、發展協會或是比較積極參與公共事務的這些女性代表，我們就會優先推薦邀請他們做婦參的委員，所以這些人員的代表性，大部分都是在地方上對於女性工作或是性別意識、性別工作相關推動較具專業的。在今年，就有推動友善婦女、婦嬰友善空間安全檢視做為我們的主題，所以也會來運用婦參委員的專業在社區內做這些檢視業務。

**黃議員天煌：**

局長，等於就是區公所自己去找，找地方上較常參與婦女活動的，例如社區意見領袖這類型的來成立。但我覺得組織這個委員會，對於市政府鼓勵尊重女性參與公共事務的地位來看，並不是這個委員會組成後，就只是吃吃喝喝和看電影，是要從鼓勵尊重婦參角度上來看，是不是應該儘量針對公共事務領域部分，類似座談會或是舉辦實務活動，是不是要朝向這個部分。第二，目前一區差不多將近有十幾人，人數是不是有偏少？不能讓女性朋友們感受到市政府對於婦參這個區塊真的很重視，因為一個區只有十幾人，如果是面積較大的區公

所，村里鄰那麼多，結果只用十幾個人，所以我覺得這是正面良好的鼓勵婦女參與社會公共事務，但要如何來擴大辦理，讓更多人可以來參與這部分，我想這也是未來一個很重要的課題，希望民政局未來針對這部分能做更精細的規劃。

另外是針對大寮區區公所明年開始要用回饋金裝設監視系統，用回饋金來裝設監視系統，本席也是非常認同，因為目前市政府只針對後續的維護管理編列經費，而新裝設的市政府全部都無法支應，都必須透過類似回饋金這種機制來裝設監視系統。我想要和大寮區區長探討的，針對區公所從今年度開始，每年都要編列 300 萬元的回饋金裝設監視系統，對此我表示肯定和認同。這要分成 4 年，總共 1,200 萬元，要把 10 個里的監視系統裝設完成，但是大寮區總共有 25 個里，而我所看到的協議書內容只是要裝設 10 個里的監視系統，為什麼？因為有很多的里民和里長反映說只是做那 10 個里，是我們這裡已經有做了，還是要慢一點才排得到？有很多的里民和里長都不了解這個情形，所以要藉這個時間請區長說明，為什麼 25 個里只做 10 個里而已？

**主席（蔡議員金晏）：**

請大寮區區長答復。

**大寮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謝謝黃議員對於我們運用自來水公司的回饋金，分 4 年，每年 300 萬元，總共 1,200 萬元做監視器這個部分的關心，其實監視器的主管機關是警察局，當初因為地方有這個需求，所以開會做出這個決議，使用自來水公司的回饋金，每年 300 萬元，並從今年開始。但是對於所選擇的地點，我們除了尊重林園分局針對地方交通或治安較重要的地點所做的分析，當然也有參考地方社區的需要，就針對這三個部分—交通、治安、社區的需求，做為他們所做的地點的選擇，以上向議員初步報告。

**黃議員天煌：**

這個部分，在當時的協調會，你們也沒有邀請各里里長與會，也沒有邀請各個社區發展協會的理事長參加，所以會有很多的意見，因為他們都不清楚，為什麼只有 10 個里有，另外 15 個里就沒有？另外還有提到 5 個里要汰舊換新的部分，目前就這 10 個里，每年的預算就不夠了，後面的 5 個里還要汰舊換新，另外的那 10 個里到底要怎麼處理？總共是 25 個里，而目前所規劃的是 10 個里而已，另外那 10 個里到底是他們那裡已有監視系統，或是另有什麼原因？我想應該是要讓所有的里長和社區了解到底是因為什麼原因，也才不會對你們形成誤會，認為不公平，而來產生這種疑慮。因為這 10 里是既定要裝設了，今年度就要開始實施，另外那 10 個里要怎麼辦？另外 5 個里要汰舊換新的，

你們又是要怎麼處理？請區長說明。

**大寮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剛才已向議員報告了，地點的選擇是由分局針對交通或是治安重點需要做選擇，因為一組監視器有 16 個鏡頭，但是鏡頭間的距離也不能太遠，所以布置就會先參考交通重要路口或是治安較重要的社區先考慮，因為 1,200 萬元是分 4 年，每年 300 萬元來處理，當然因為經費的關係…。

**黃議員天煌：**

區長，我現在問的不是這 1,200 萬元的問題，1,200 萬元裝設 10 個里的監視系統，我們沒有意見、地方也贊成，是另外那 10 個里和要汰舊換新的 5 個里，這 15 個里要怎麼辦？真的需要由區公所來主導，請社區和里長來協商，聽聽他們有什麼樣的看法及有什麼樣的應對辦法？就算因為經費問題沒有辦法做，也要向社區發展協會的理事長及各里長說明清楚，否則民衆會產生那 10 個里是一等里民，另外的 5 個里是二等里民這樣的疑慮。裝設監視系統構想很好，民衆也給予肯定，但是要讓民衆知道是什麼原因讓這 10 個里先裝，另外的 5 個里後續要不要做或要做什麼樣的處理？還有 5 個里汰舊換新的經費要從何而來？要如何的進行？我想絕對有必要向所有里長及里民說明清楚，才不會造成誤解。我希望區長能於近期內儘快召開會議，邀請社區發展協會的理事長、各里里長說明，不然他們向我陳情，我也不知道要如何處理，只有請區公所儘快召開會議來說明，讓他們了解目前的情形。

**大寮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沒問題。

**黃議員天煌：**

今天質詢到此，讓大家早點休息，謝謝！

**主席（蔡議員金晏）：**

謝謝黃議員。我想提醒一下，剛剛黃議員提到門牌整編的問題，我不知道有沒有找人幫忙，未來如果有機會，其實可以請郵務人員來協助，因為他們常常使用這些道路會比較了解。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3 點繼續開會，各位民政委員會的局處首長大家辛苦了，各位區長及 3 樓所有戶政事務所的主任大家辛苦了，散會。

**主席（林議員武忠）：**

繼續開會。向大會報告，本席經民政委員會的議員推舉，擔任 105 年的民政委員會召集人，絕對不會中途離席不做，請大家安心開會。旁聽席現在有高雄市公共事務發展協會，參觀人數有 7 位，領隊是方怡婷研究員，我們掌聲鼓勵。下午登記第一位質詢的是王議員耀裕，時間 15 分鐘。

**王議員耀裕：**

本席要針對民政各局處需要加強服務及加強配合的，讓大高雄地區所有的市民朋友及地方需要我們民政各局處來協助、來處理的。首先針對民政局方面，本席要了解目前殯葬管理處，殯葬管理處在收取火化費用，在去年的定期大會—第 2 次的定期大會，本席以及很多議員都提到這個火化的收費，從 9 月份開始，這個之前高雄市民是完全免費，在上個會期局長跟處長有做承諾，在這段時間實施完畢以後要做檢討，需不需要將費用做減免或者再予以降低，這方面是不是請局長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請局長答復。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謝謝王議員對殯葬火化收費的關心。從去年推動殯葬火化收費，最早之前我們是要鼓勵火葬，當時火葬的比例相對是比較低的，但是這十幾年來，現在大家對火葬的觀念多數都能夠接受，所以目前來講大概 95% 以上都是用火葬在進行，等於推廣跟支持的誘因比較沒有了，所以我們希望回到要跟市民收費。相關的收費，上次議員有提到，我們針對整個火化收費的成本結構去進行計算，坦白講，一具火化的成本四千三百多元，我們高雄市是收 3,500 元，非設籍的收 1 萬元，這個價錢的訂定我們有考慮，也有去看屏東的、也有去看麟洛的、看高樹的，都有去看，我們甚至有討論要去看台南的，我們整個火化收費的金額是南部幾個縣市…，參考北高，我們都是比較低的，所以我們訂出來是 3,500 元。

**王議員耀裕：**

局長，上個會期本席也有提到台北市，台北市的火化費用好像才 1,000 元，是不是？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應該是 2,000 元。

**王議員耀裕：**

那新北市收多少？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雖然台北市收 2,000 元，但是他們也要修正了。

**王議員耀裕：**

如果我們跟屏東跟其他地區比，當然我們的收費比較低，可是相對的我們要針對六都，像台北市、新北市的收費都比我們低啊！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根據我們得到的資料，他們也來觀察我們的資料，其實大家都有討論在成本效益上，可能都會…。

**王議員耀裕：**

我現在要問的是我們有沒有辦法再調降？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剛剛有報告，我們一具火化的成本是四千三百多元，不好意思，用這樣講，但是四千三百多元，其實我們每一具大概優惠 850 元，這是針對市民的部分，但是我們還有比較特殊的，譬如我們針對非吉日還有減半收費，還有針對 3 天內火化的，這個部分又能夠免費，還有低收入戶我們也是免費。

**王議員耀裕：**

低收入戶免費，那中低收入戶呢？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中低收入戶減半。

**王議員耀裕：**

中低收入戶減半嗎？處長，你答復一下。

**主席（林議員武忠）：**

處長比較了解，請殯葬管理處處長答復。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有關焚化爐的事情，我們有澈底檢討，也有去拜訪過台中市、台北市，目前以都來比的話，台北市和新北市都是收 2,000 元，但是他們制定法令是在民國七十幾年，將近八十年的時候，當時的物價水準和我們現在有差距，目前我們知道，他們一直想要檢討，因為他們不符成本，我們的 18 具爐具是今年剛完成，我們之前都沒有在收，因為已經普及化，我們有一個觀念是，使用者付費原則，所以我們訂出 4,325 元，基於對市民的照顧，所以乾脆收 3,500 元就好了，我們減少收費八百多元，這個已經比成本還低了。

**王議員耀裕：**

我知道，這個在上個會期討論過了，那台中市收多少？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台中市我記得好像收三千多元。

**王議員耀裕：**

三千多元嗎？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我的印象啦！我最主要是去台北和他們做比較。

**王議員耀裕：**

本席跟局長、處長討論，把收費再做調降，因為 3,500 元在上個會期大部分的議員都反對，你再做調降，看是要調降多少，當然你們有一個計算公式，現在我們優惠大高雄的市民，有時候你說…，他多了一項支出，相對的，他的喪葬費又多了一筆費用，所以有關火化的費用，希望民政局和殯葬管理處會後再去做檢討，看有沒有調降的空間，然後再去做調降，好不好？〔好。〕

處長，之前很多議員都到高雄一殯去參加公祭，幾乎都很平常，本席也有去過，在停車場那邊比較髒亂，有一些瓶瓶罐罐，可能是有些家屬會隨意亂丟，像這個要做一個改善，因為如果造成環境髒亂，我們大高雄市在那個地方形成一個髒亂點，這個應該是屬於殯葬管理處的清潔工作嘛！不是由殯葬業者他們去清理，還是要由我們統一處理，是不是這樣？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如果是園區內，有關車道這一塊的…。

**王議員耀裕：**

停車場。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停車場這一塊我們有委外清理，這一塊我們會加強。

**王議員耀裕：**

那就加強，不要讓垃圾被看到，看起來覺得我們高雄市的環境不能被打折扣，好不好？〔好。〕

第二點，有關登革熱方面，登革熱在整個大高雄地區也是一個非常嚴重的地區，在整個台灣，高雄市每年登革熱的發生率幾乎都會增加，如果在屋前的排水溝，當然有環保局的清潔隊在清理，在屋後溝的這個區塊，去年民政局和區公所有做屋後溝清理，他有登革熱防治經費可以用在屋後溝，這個成效還不錯。今年又到了登革熱季節，也是非常嚴重，在整個屋後溝清理，各區公所他們也是一直在想辦法，看要怎樣來加強整頓，所以在屋後溝方面，請民政局長來答復，看屋後溝的部分是不是也比照去年儘速來清理。

**主席（林議員武忠）：**

張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謝謝王議員對去年整個屋後溝清理工作的肯定，的確我們去年和衛生局、環保局集體向中央申請相關經費，協助我們做屋後溝清疏工作，去年一共完成 35 萬公尺長度的施作，所以也可以讓大家感覺到我們在整個環境清潔上面，對登革熱防治的決心。

**王議員耀裕：**



今年呢？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今年相關的經費我們還是會和環保局、衛生局一起結合，然後會有一個計畫，希望向中央繼續申請登革熱防治，特別在清潔這部分的費用，整筆錢是包裏在一個方案裡面，所以我們會來爭取。

**王議員耀裕：**

局長，環保局是不處理屋後溝。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這個我們會處理。

**王議員耀裕：**

對，是民政局區公所，由區公所這邊來執行。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對，區公所。

**王議員耀裕：**

所以今年也比照去年，儘速把 38 個區公所的屋後溝方面，做加強清理。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好，這個我們會來執行。

**王議員耀裕：**

剛剛那個也要給民政局嘉勉，因為每一個行政區的區公所，以及戶政的效率都滿不錯，現在縣市合併升格以後，有很多市民朋友都感受到區公所和戶政事務所辦事及反應能力，所以本席在這邊向局長表示肯定，當然也要繼續，因為服務工作是持續性的，請公所和戶政事務所那邊繼續加強。

另外，在 1999 方面，這是我們的為民服務的系統，全台灣都是用 1999，當然我們設置 1999，就是有它的必要性和時效性。在高雄市方面，我要先瞭解 1999 業務報告裡面，從去年 8 月份到今年 3 月總共有 60 萬 6,510 通，我要瞭解的是，在那麼多通電話，1999 報案系統裡面，實際上有處理完成的，有多少百分比？還沒有處理，或有一種是已經被耽擱，或沒有處理也沒有讓民眾瞭解的，在 1999 部分，研考會有沒有做這一方面加強查緝或追蹤？請主委答復。

**主席（林議員武忠）：**

劉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1999 是非常重要的，我們都有追蹤也都有錄音。剛才議員講到有沒有沒完成的，我們每一件都有完成，除非有一種例外，就是他打進來是屬於無理取鬧的，很多…。

**王議員耀裕：**

那個另當別論。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那個另當別論，其他的是一定要處理的，而且我們還分類，有幾個類別是幾個小時之內要完成，是用 24 小時去服務的。

**王議員耀裕：**

有沒有做追蹤？事後你們有沒有做一個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統計分析。

**王議員耀裕：**

對，統計分析，〔有。〕完成率占百分之多少？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統計後會再送給議員，我們的完成率應該是百分之百。

**王議員耀裕：**

百分之百？〔對。〕你把一些相關的數據會後也給本席。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是，當然。

**王議員耀裕：**

我要強調的，是因為有市民朋友他已經報了 1999 系統，甚至還有報第 2 次、第 3 次的，就是因為沒有去改善，所以才會報第 2 次、第 3 次，有一些野狗、野貓造成環境的影響。當然報了以後，甚至還有報第 2 次、第 3 次的，像這個就是因為沒有處理好，最後就來議員服務處陳情，我們就儘速和相關單位做處理，看怎樣來解決。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如果有少數第 1 次處理不滿意，再來通報，我們會再度去處理，假如有好幾次都沒有處理好的，如果有這樣的個案，請議員交給我們，我們來查一下。

**王議員耀裕：**

如果有超過 2 次以上報案的，大概比例有多少？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這個目前沒有這樣的統計。

**王議員耀裕：**

沒有統計。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不過議員如果有個案的，請交給我們來調查。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王議員耀裕：**

像剛剛本席所說的，所謂完成就是他打電話通報以後有處理，處理你們有追蹤，也有和各承辦科、各局處聯繫，聯繫完以後，各局處有沒有向研考會回報？〔有。〕有回報，所以你們就可以做結案的動作。有些有結案，可是實際上並沒有完成。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對，這個我們是很慎重處理，基本上應該會百分之百完成，但是如果有個案真的發生的話，請把個案交給我們來調查。

**王議員耀裕：**

好，本席也把一些相關的市民朋友反映案件，我就叫他列出通報時間和它的內容，再交給主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可以。

**王議員耀裕：**

不能夠讓我們的 1999 沒有發生那些…，就是有一些時效性或有一些效率不好，這樣市民朋友會說 1999 到底是做真的還是做假的？不能讓人家有這樣的質疑。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當然。

**王議員耀裕：**

所以這一點希望研考會這邊來加強，這方面要來加強，謝謝。〔好。〕感謝主席，再度給主席恭喜。

**主席（林議員武忠）：**

向大會報告，開會期間想去廁所的人，請自行就去，之後再儘速回來，這樣你們也比較方便。接下來請劉議員德林發言，時間 15 分鐘。

**劉議員德林：**

首先針對剛剛的問題做個延續，主席我即問即答，叫到人就起立。

**主席（林議員武忠）：**

好。

**劉議員德林：**

殯葬處長，本席延伸剛剛殯葬處在去年 9 月份實施每一具大體收費 3,500 元，請問它的法源依據，是依據什麼樣的法源向市民收費？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我們是根據有關殯葬設施的收費標準。

**劉議員德林：**

殯葬設施？你講清楚是什麼樣的殯葬設施收費標準，是什麼樣的辦法，還是什麼樣的條例，是什麼的第幾條，還是殯葬辦法就能夠把這個隨便帶過去了嗎？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是高雄市公立殯葬設施收費標準。

**劉議員德林：**

收費標準？〔對。〕是辦法還是條例？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它是標準，這裡是寫標準。

**劉議員德林：**

標準，它的標準是有授權給殯葬處來直接做嗎？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這個是我們那個…。

**劉議員德林：**

你根據這個標準裡面的第幾條、第幾項、第幾款？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規費法。

**劉議員德林：**

你坐下，法制局長，這部分你可不可以代為答復？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應該是高雄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 29 條第 2 項規定。

**劉議員德林：**

第 2 項規定？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授權規定。

**劉議員德林：**

局長，人民的權利跟義務，是不是應該以法律來定之？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但是這是自治條例再授權去做收費的標準，所以基本上是法律的規定…。

**劉議員德林：**

所以殯葬的收費，是不是應該去做總體統稱的總數、總額，然後程序一步一

步的計算，並送交議會來做討論，來加強法定的依據。剛剛不是一直強調人民的權利跟義務，法律定之。是不是？局長，請坐。殯葬處處長，我沒有讓你坐下，聽到沒有，人民的權利跟義務要法律定之。以這部分來講，當你定之公告之後，你所實施的一個備查，今天高雄市議會的組成，也就是一個民主殿堂最好的監督機制。如果今天都以這樣子來處理，包含污水處理也是一樣，你殯葬收費也是一樣，高雄市議會設置做為監督政府最高民意機構，這部分我想是大家不願意見到的。

所以今天來講，剛剛也提到台北市、新北市跟台中都是收 2,000 元，你剛剛講還算是很便宜。今天不是便宜跟不便宜，這都是你在講的。今天高雄市議會做為監督者的議員，他是不是應該要了解殯葬處所做的收費，是不是應該依照你的一個標準？雖然這個條例是通過的，可是這條例裡面你要增設收費標準的時候，還是應該要回歸到高雄市最高的民意監督機構，是不是應該這樣子？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跟議員報告，因為我們的…。

**劉議員德林：**

是不是簡單回答。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我們是依照規費來制定的。

**劉議員德林：**

本席在上個會期之後，你有沒有接到議會有大多數的議員做的正式的提案，有沒有交到殯葬處。殯葬處針對這個提案，有沒有針對本席跟高雄市議會正式的函復，希望焚化爐具的汰換，符合環保的過程而現在已然完善。當然使用者付費，我們不反對，可是使用者付費的前提之下，你必須按照法源依據的精神來做。可是沒有看到你殯葬處收到本席跟高雄市議會正式的去函，告知殯葬處應該要把收費標準做一個計算送到議會來，有沒有？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報告議員，目前我知道是沒有這樣子，我們只是根據自治條例第 29 條，然後來訂定規費的。

**劉議員德林：**

訂定規費是自治條例的訂定，可是訂定規費實質的金額跟規費的總數，要送到議會來審議，我剛剛不是告訴過你了。雖然是條例通過，可是你訂定錢的問題，所謂的經費，你要跟百姓收錢，是不是要經過法律定之。你在這個項目裡面去定之，之後送議會。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我們以後再訂定這個規費的時候，會把訂定規費的標準，送議會備查。

**劉議員德林：**

送議會備查！你現在備查我們都不了解，到底是備查還是審議呢？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報告議員，因為這個…。

**劉議員德林：**

我上次已經提案跟高雄市政府告知，攸關人民的權益跟義務，未來都要法律定之，你們都用備查，設置高雄市議會幹什麼？這部分來講，凸顯了一件事情，我要讓高雄市市民知道，污水處理費也不經過高雄市議會，殯葬條例裡面所規範的收費標準、收費金額，也不用經過議會的討論，也不要經過議會的審查，那今天設置議會幹什麼。身為高雄市議員，我們怎麼樣跟 277 萬市民做交代，所以我要講清楚。在選舉前大家都知道，當市政府高喊著議會要過半，高雄市的市民要了解，當議會過半的時候，這何等的權力就是帶動何等的傲慢。連這個傲慢要從百姓的口袋裡面拿出這個錢，我都不屑告知你高雄市議會來審議。今天來講，高雄市議會監督的所有議員情何以堪，是不是？你未來不要說 3,500 元，你說 3 萬 5,000 元，高雄市市民也要接受，這不是亂了嗎？不是今天議員的人數多寡，都是應該依照法定的程序做議決。我在這邊再次強調，我們怎麼樣計算出來的金額，換爐的總經費是多少，據本席了解是 1 億 3,000 萬元，在 1 億 3,000 萬元裡面怎麼樣做一個平衡。百姓一直講為什麼要 3,500 元，就像台北市、新北市、台中，可不可以 2,000 元？可不可以 1,500 元？可不可以 2,500 元？可是未經高雄市議會審議，沒有看到主體的機制，我今天必須要凸顯這個問題。我希望待會局長答復的時候，把這部分說明，什麼事情希望法制化，你請坐。

法制局局長，本席剛剛所陳述的，期盼在法制局未來針對所有的條例，裡面攸關要跟市民收費，是不是都應該要完善一點，經過議會之審議。這部分我希望你身為一個局長，對於法源的依據，當然身為高雄市的市議員也是必須依法監督，高雄市政府的所有官員也是依法行政。本席在這邊凸顯這個問題，希望在污水徵收辦法，我們看到它是用下水道的徵收辦法。所以未來我們希望整個監督跟督促，希望回歸依法監督。你們行政單位督促之下，未來像這一類的事情，能夠在你的監督之下，先做一個法源的教育也好或者把關也好，這樣子對整個高雄市的未來會更好。請局長答復。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有關於收費標準的部分，我先跟議員解釋一下法律的位階，依照地方制度法，剛剛議員沒有錯，你剛剛講的創設或限制剝奪居民相關的權利義務是要用

自治條例來規定，那這個部分是要送議會三讀。但是經過議會通過的自治條例裡面有授權，依照規費法或者財政部相關的解釋，有關於各地方的收費標準，可以用自治規則來定。如果是基於自治條例，就是經過議會三讀通過的自治條例，已經三讀通過以後的授權，訂出來的規則也是法律。

**劉議員德林：**

局長，當初送進來的時候，所謂的收費標準，他並沒有制訂收費標準，當條例通過，所產生行政單位必須要收費的時候，回頭制定收費標準送交議會來做審議。未來，之前不是這個樣子，之後我們希望是這樣子，而本席正式的提案要求高雄市行政單位要正視這件事情，不是我們兩個之間在這邊就所爭執的點做論戰，不是這樣。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是。

**劉議員德林：**

我希望能夠凸顯相對的監督制衡的問題，好不好？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是，跟議員回復，就是說未來各局處在制定相關法規的時候，這個部分我們大家再一起研議看看。

**劉議員德林：**

尤其我剛剛強調的人民的權利跟義務，未來在這個部分要正視，好不好？殯葬處處長，我再請教你一下，高雄市在第 2 屆的時候，市長在第 1 個會期所提出來的一個重大政策，也就是整個覆鼎金的遷葬案。這個部分來講，當時在通過這個預算的時候，我是強烈的要求，市長做這個政策跟計畫我們也認同，但我們希望在市長的任內就執行完畢，而不要跨到下一任。如果別人當市長就是換下一屆市長，不要跨到他的任內，所以我們一直要求在經費上面補足給殯葬處、給民政局，你們的進度現在是怎麼樣？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目前的進度就是今年 6 月我們將開始第一區，也就是 A 區的起掘，目前進度都符合，預計在 107 年全部起掘完畢。

**劉議員德林：**

起掘完畢嗎？〔是。〕現在進度到哪裡？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進度就是 B 區在公告，A 區 6 月開始發包。

**劉議員德林：**

6 月發包，在整個過程當中，本席也有接受到人家的檢舉，我想知道這個發

包是怎樣的發包過程？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我們的發包是採…。

**劉議員德林：**

是公開招標嗎？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公開招標，然後評選。

**劉議員德林：**

評選嗎？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是。

**劉議員德林：**

是評選，還是公開招標？

**殯葬管理處謝處長汀嵩：**

公開招標，採評選制度。

**劉議員德林：**

那你還是評選，對不對？瓜田李下，你就是一個評選，評選現在已經從…。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劉議員德林：**

從歷屆看這幾年所有評選都出現很多的問題，所以本席在這邊再次的對你做一個重要的提醒，希望你能夠有很大的警覺。政風處處長，我請教你，工作報告裡面所列出來的，政風處工作報告裡面對於不法查察是沒有數據還是怎麼樣？高雄市政府誠如你所講的，清廉是我們的核心價值，核心價值難道在你主政的政風處裡面是完全都沒有問題的嗎？

**主席（林議員武忠）：**

處長，請答復。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我想有關於查察這部分我們在今年度（105 年）來講，各個機關有函送了 8 案，這部分政風單位在這裡面…。

**劉議員德林：**

函送了 8 案，函送，對不對？是不是在工作報告裡面必須要列入函送的主體項目、項次？當然有時候是偵查不公開，或者你已經移送的偵查項目是貪瀆，對不對？當然移送不代表有罪、無罪推論，可是今天身為高雄市議會的議員要



監督，總是要瞭解嘛！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這個跟議員報告，因為這部分的資料大部分都由各個局處的政風單位依據所違反的事實，不一定是公務人員，包括一些參與的業者，所以他會簽報給首長。

**劉議員德林：**

他移送的過程要不要經過政風處？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如果在機關來講，他有政風單位，他會簽報給首長。

**劉議員德林：**

首長嗎？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是。

**劉議員德林：**

首長，要不要到政風處這邊？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處理完的會報到政風處來，機關就可以移送了。

**劉議員德林：**

那你這邊還是總數在這裡。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是，〔…〕是，〔…〕可以，因為這部分的資料事實上…，〔…〕是。〔…〕好。〔…〕

**主席（林議員武忠）：**

下一位，我們請許議員慧玉發言，時間 15 分鐘。

**許議員慧玉：**

我想先要來請教民政局張局長，本席記得在去年會期的時候，特別有提到一個基層聽到的民怨，過去還沒有合併之前，鄉鎮都還是有民選的地方首長，就是鄉長、鎮長之類的，合併之後當然現在都改為區長制就是官派。相對區長制，他不是透過民選，也沒有所謂的選票、選民的壓力，就是一般公務人員的資格。但是問題來了，過去鄉、鎮長任內的時候自己的區域可以編列自有財源，所以舉凡一般市井小民最重視的什麼？路燈、路樹，這個對小市民來講是一件很大的事，但是對公務人員來講或許這是一件非常小的事，結果縣市合併之後這樣的修剪路樹也好，修理路燈全部都已經納入工務局養工處。但是根據本席的瞭解，養工處的人員編制根本不夠，高雄市總共有 38 區，尤其是原高雄縣的土地面積非常大，在編制不足的情況之下民衆不管是透過區公所反映、里長的反

映也好，或者是打 1999 也好，經常爲了要修剪路樹、修理路燈要耗費多日。但是過去只要直接告訴當地的可能是鄉民代表、村長或直接反映給鄉長，很快搞不好一反映就馬上可以來修理，除非是材料上出了一些問題。

本席要請教一下民政局局長，在去年會期的時候本席特別提到，包括在議會裡面我也特別提案，希望能夠把路燈這方面的修理，感覺看似小事，能夠把這個權力下放到區公所，我們只要直接把這個經費撥到區公所裡面去，權責下放的情況之下，第一，可以減少養工處人力不足的問題，一方面又可以增加服務選民、縮短服務百姓的時效性，何樂而不爲？但是我所瞭解工務局局長好像不同意，我記得私底下民政局局長也跟我講，你會溝通這個事情。請問局長，經過一個會期已經半年了，這半年你溝通了嗎？你的進度何在？請局長回答。

**主席（林議員武忠）：**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謝謝許議員一直對我們的路燈跟修剪路樹的關心，跟議員做個說明，上次去議員服務處回來就跟養工處、工務局長這邊有做了一些溝通，不只跟局長這邊溝通以外，陳副市長金德多次在舉辦的里長見面說明會裡面也都有特別去談到這一塊，所以這部分我們也積極在跟養工處做多方面的討論。

**許議員慧玉：**

已經半年，目前進度如何？談得如何？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跟議員做個報告，其實我們有實地去瞭解，就是說現在整個修理的速度已經比過去有大幅的進步，但是還是會面臨一個問題，就是說把整個合約回到區公所來，還是會有問題。因爲目前能修理的廠商還是只有這幾家，所以疊床架屋的狀況，還是會面臨一樣的問題，所以就這部分，我還持續跟趙局長做討論。另外議員說到有一種情形，我在這裡跟議員做一個報告，我們有統計沿線地方，比較麻煩的是現在有一些黑燈，不列入財產的部分，過去可能民意代表說這裡要設幾個燈，黑燈的管理上會有比較大的困難，我在想有可能是反映到這部分。

**許議員慧玉：**

局長你的意思是說，可能是過去的民意代表爲了選民的請託，那個地方本來是沒辦法增設，後來也沒有錄案，類似這個意思。沒有錄案導致後續可能需要做一些維修，感覺好像名不正言不順的。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不是名不正言不順，會有少數有這種情形，不過剛剛跟議員報告，目前在跟

養工處再做一些溝通，未來能夠下授多少權力給我們？有關權責的部分，我們還持續跟養工處討論。希望有具體的結論時，再跟議員做一個報告。的確，另外也有在統計，過去可能剛合併，議員可能會覺得修得很慢，但是現在跟多數里長討論，現在是不是還有這個問題，大部分的里長都說不會，速度已經比過去快很多、速度也加快，品質也比較好，這部分的確是我最近經由里長這邊，所收到回應的訊息。

**許議員慧玉：**

我想你剛剛回答得很明確，本席還是要在這裡再次提醒，這些事情對民政局來說，看似是一件小事，但是對市民朋友尤其是現在，因為現在治安狀況並不是很理想，小偷、竊賊非常多，包含有些婦女晚歸。現在也不完全是婦女的身分晚歸才會危險，男性朋友也面臨危險狀態，現在歹徒行兇下手，不見得針對女性，連男性都可能是受害者。所以我們最基本的大馬路、巷弄的照明設備是能夠減少歹徒行兇下手的機會，可以直接保護到市民朋友，我希望這部分有一些盲點，需要技巧性的進行一些克服。我也希望未來如同剛剛提到，可能受限有些廠商只能維修這些路燈，我想現在國外有很先進照明設備，台灣也有很不錯的照明設備，一些創舉、新的設計等，我覺得這部分也可以作為參考。因為政府部門還是要與時俱進、要進步，我們可以找到一些維護過程中，可以減省時間甚至省電，減少公部門消耗電費的負擔，我覺得這是雙贏。不要因為只有少數廠商、受限少數廠商，而使公部門被綁住，應該不是這種因果顛倒的關係。所以我希望局長還是要搞清楚狀況，不能因為廠商而被綁住，應該讓廠商配合公部門，配合進行市民服務才對。

接著我想請教一下研考會主委，1999 這個專線是在陳市長任內的美意，希望市民朋友對各單位業務如果不是很了解、不了解法令等有任何困擾，都希望 1999 可以帶給市民一個方便性。這是有專人接聽，但是很多民衆在反映，1999 接聽的人感覺上素質、專業性參差不齊，很多民衆打電話進去，民衆的問題是關於環保局，可是接聽電話的人搞不清楚狀況、搞不清楚問題所在，可能轉錯到其他單位而浪費很多時間。因為各局處有細分很多科、不同部門，如果 1999 這些專線服務人員，沒有受到比較專業的訓練，即便他坐在接線的位子，還是沒辦法在第一時間理解百姓到底要找哪一個單位，當百姓自己也搞不清楚的時候，就需要公部門替他服務、為他分憂解勞，如果連公務人員都搞不清楚問題所在，我們要怎麼替市民朋友服務？包含很多市民朋友也打電話到 1999 請教問題，例如我家路燈壞掉，到底什麼時候可以來維修；路樹已經很明顯影響到行車安全，遮住很多號誌，包含很多路標已經不清楚，可是 1999 接線人員不熟悉，一方面可能人力也不夠，所以本席要請教一下研考會主委，1999 這些

接線人員，我知道一定是公務人員出身，但是不是各單位有輪流機制來值班，當有輪流機制來值班時，這些人要進入 1999 來服務時，到底有沒有先上過事先的教育，如果沒有上過，充其量只是一個接線生，什麼事都不知道，1999 莫非是陳市長美麗的謊言，只是掛一個噓頭可以給市民朋友方便，卻沒有達到便民，反而造成擾民。結果轉了好幾個單位，還找不到問題的所在，主委你回答一下，好不好？

**主席（林議員武忠）：**

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1999 目前接電話的人，不是公務員，但是臨櫃人員是各機關派來的。

**許議員慧玉：**

目前編制有多少人？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以前是 44 人，現在增加為 49 人。〔49 人。〕因為這個工作非常辛苦，這是中華電信招募進來，所以需要不斷的訓練。我也必須承認，因為工作非常辛苦，所以流動性有一點比較高，有些人會受不了，我們會加強訓練關於剛剛議員說的情況。不過剛剛講到路燈，像路燈是很具體的，我們有規定 4 個小時之內要到場處理，最多 3 天之內要解決。

**許議員慧玉：**

主委，曾經有民衆等了 1 個星期，路燈才修好，而且來的時候，民衆還特別請教廠商是不是材料欠貨，因為有時候有些材料可能牽扯到進口材質，這個我們是可以理解。如果不是因為材料的欠缺，今天一個路燈的修理需要等 1 個星期，在這 1 個星期當中可能已經發生很多事情，那市民朋友的人身安全應該怎麼去保障？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如果有發生這樣的情況…。

**許議員慧玉：**

所以主委，你要求 4 個小時一定要修護好。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4 個小時要到場。

**許議員慧玉：**

要到場，好。我也接到民衆反映說不但沒有到場，而且是拖了好幾天才來進行修護，這些我們都有人證的，我不是亂講的。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是，我們 1999 接案之後會錄案，然後轉交，譬如需要給工務局，我們就請工務局去處理。這個事實上我們是有追蹤，但是如果發生像議員說的情況，請把這個個案交給我們，我們會處理，因為這是違反我們的規定的。

**許議員慧玉：**

規定歸規定，你說 4 個小時內一定要到現場並進行了解，事後儘量縮短我們的工作時間，趕快恢復照明設備。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3 天之內要解決，這樣才符合規定。

**許議員慧玉：**

我打個比喻，我前幾天質詢工務部門工務局趙局長，我特別提到一般道路就是瀝青，鋪設完後，因為柏油溫度很高，必須降溫在 50 度以下，甚至 6 個小時以上，讓溫度下降後，讓整個路面非常壓實、扎實，才可以進行通車，這是規定，可是很多工務單位沒有按照這個規定，鋪設完工後，馬上就通車，所以我們道路常常看到明明剛鋪好，為什麼很快又變形了，因為還沒有扎實就通車了，車子還是又壓過了。主委，規定歸規定，到底有沒有落實？上面的人知道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跟議員報告，其實我們對於 1999 的事件是採取最慎重的態度，所以假設有派工後遲到或者不到，我們一定會檢討，所以這個案件我們是要送給他的首長處分，如果有這樣的個案，請一定要交給我們去調查，我也經常看到有人來抱怨，我們每一件都會很慎重的處理，但是還是有發生這樣的事件，請一定告訴我們。

**主席（林議員武忠）：**

延長 2 分鐘。

**許議員慧玉：**

主委剛剛講得很好，你們都有做列管追蹤，但是我也希望追蹤跟列管是落實的，因為有些人在報表上寫得洋洋灑灑很漂亮，但實際上是金玉其外、敗絮其中。有沒有可能承辦人員爲了要讓這個案件的數字比較好看、比較美化，結果有些案件其實因爲有某一些比較特殊原因窒礙難行，這個案件就當作不知道忘記了，就敷衍了事。所以本席希望我們在追蹤案件的時候，一定要落實，不要有漏網之魚，所有市民朋友的意見都非常寶貴，我希望我能夠提升高雄市政府公務部門對市民朋友的服務品質。

**主席（林議員武忠）：**

劉主委，剛才許議員點出了問題，1999 只有告知那個單位，其實是沒有辦

法追蹤，所以我建議那個單位做完要回報到你這邊，你再通知打電話的人，那就完成了，這個流程就很漂亮，就差回報這個動作。〔有。〕少數沒有是可以諒解，我們先休息 10 分鐘。

向大會報告，下午的議程到此結束，5 月 9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繼續開會。散會。